

**第 1 號 類別：農林**

**案由：**請審議農業部漁業署核定辦理「112 林園區中芸漁港魚市場設施改善工程（第二期）」計畫經費 1,791 萬 6,000 元（中央補助 895 萬 8,000 元，市政府配合款 895 萬 8,000 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2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7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同意辦理。

**復文字號：**112.12.15 高市會農字第 1120013770 號函

**附 高雄市政府提案**

**案由：**農業部漁業署核定辦理「112 林園區中芸漁港魚市場設施改善工程（第二期）」計畫經費 1,791 萬 6,000 元（中央補助 895 萬 8,000 元，本府配合款 895 萬 8,000 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敬請審議。

**說明：**

- 一、本墊付案係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6 款、第 45 點第 2、3 款及第 46 點規定辦理，並經本府 112 年 9 月 5 日第 642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
- 二、本計畫總經費 1,791 萬 6,000 元，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112 年 7 月 20 日漁四字第 1121264447 號函（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於 112 年 8 月 1 日改制為農業部漁業署）同意補助本府 895 萬 8,000 元，連同本府配合款 895 萬 8,000 元，因未及納入 112 年度預算，因業務執行需要，請准予以墊付款方式先行辦理，俟編列 113 年度預算辦理轉正。
- 三、檢附本案農業部漁業署同意補助函（附件 1）、核定計畫書（附件 2）、預算先行墊付執行計畫明細表（附件 3）各乙份。

**辦法：**敬請審議。

附件 1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函

地址：10070 臺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段  
100號6樓  
承辦人：吳高直  
電話：(02)23835736  
傳真：(02)23328950  
電子信箱：

電子  
文  
騎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7月20日  
發文字號：漁四字第112126444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發文附件---核定本.pdf）

主旨：所提「112林園區中芸漁港魚市場設施改善工程(第二期)」，案經本署審查通過，請務於112年底前完工結案，請查照辦理。

說明：

一、復貴局112年7月10日高市海洋工字第11232061900號函。

二、計畫內容：

(一)計畫編號：112漁發-1.36-養-21。

(二)計畫經費：新臺幣(下同)1,791萬6,000元整(本署補助895萬8,000元、貴局配合款895萬8,000元)。

(三)本件依「行政院農委會與所屬機關(構)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計畫型補助款處理原則」，依補助計畫金額級距其所屬為第二類超過100萬元至1,000萬元以下，撥款原則採三期撥付。

1、第一期款請於工程發包後，檢附納入預算證明、工程合約書、空氣汙染防制費收據、保險費收據、領據(註明撥款銀行名稱、帳號及戶名)、經費明細表(詳列各

海洋局 1120720



\*11232242200\*

公  
換  
章

家

訂

65

綠

項經費及計算式)函送本署後，得撥付本署本年度補助經費30%。

2、第二期款於本工程執行進度達30%以上及核撥經費支用數達60%以上，檢附第一期款所附文件、會計報告及施工日誌等相關證明等函送本署後，得撥付本署本年度補助經費40%。

3、第三期款於本工程執行進度達70%以上及核撥經費支用數達60%以上，檢附第二期款所附文件及結算驗收等相關證明文件函送本署後，得撥付結算數與本年度累計已撥付數差額。

(四)修正事項：詳如計畫說明書核定本(如附件)。

三、請貴局收到計畫款後，應每月10日前至本署「計畫經費網路作業系統」網站(網址：<https://am.fa.gov.tw>)登錄截至上月底止計畫預算累計執行數，俾使本署即時掌握各項計畫預算執行進度及作為撥款之參考依據。

四、有關本計畫所購置財產之歸屬及保管、經費之支存及會計事務之處理，請依照本署主管計畫經費處理手冊有關規定辦理；另有關採購部分，請依政府採購法辦理。

五、本計畫運用成果資料時，請註明係接受本署補助之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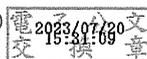
六、本計畫補助貴局經費部分，請依規定透列預算。

七、本署補助經費購置之財產應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主管計畫經費處理作業規定」第十二點規定，未達行政院財務分類標準分類最低使用年限前，未經本署書面同意不得處分，經本署同意處分有所得者，應按補助比率繳還本署。

- 八、本計畫執行期間若因年度預算刪減或執行節約等不可歸責之因素，致影響履約者，本署得逕行以書面通知貴局變更計畫經費之金額或停止辦理，貴局不得有異議。
- 九、辦理本計畫應確實依核定計畫執行，不得請求追加補助款，如有追加經費者，其追加部分應由貴局自行負擔。
- 十、本計畫應按季填報農業計畫管理系統(<https://project.coa.gov.tw/coa/index>)及漁業工程管理系統(<https://fes.fas.gov.tw/>)月報，並配合回報本署定期及不定期調查之進度。

正本：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副本：本署企劃組、主計室、養殖漁業組(均含附件)



附件 2



核定本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農業發展計畫  
112年度單一計畫說明書

112漁發-1.36-養-21

112林園區中芸漁港魚市場設施改善工程(第二期)



DS2023071811145470334 112/07/18 11:14:54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中華民國112年7月



核定本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農業發展計畫 112年度單一計畫說明書

### 一、計畫名稱及經費

- (一) 中文名稱：112林園區中芸漁港魚市場設施改善工程(第二期)
- (二) 英文名稱：
- (三) 計畫經費：農委會漁業署 8,958 千元，配合款 8,958 千元，合計 17,916 千元

### 二、計畫性質及編號

- (一) 計畫性質：單一計畫
- (二) 本年度計畫編號：112漁發-1.36-養-21
- (三) 去年度計畫編號：新提計畫

### 三、計畫依據

依據行政院109年10月23日院臺農字第1090021858號函核定「漁業永續經營基礎建設計畫(110-113年度)」辦理。

### 四、提送機關

- (一) 機關名稱：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 (二) 計畫主持人：張漢雄局長
- (三) 計畫總聯絡人：

姓名：劉哲豪 職稱：技士  
電話：7995678#1866 傳真：7406386  
電子信箱：chliu58@kcg.gov.tw

- (四) 計畫執行機關、執行人及計畫主辦人：

計畫執行機關	執行人	執行人職稱	計畫主辦人	計畫主辦人職稱	電話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張漢雄	局長	劉哲豪	技士	07-7995678#1866

### 五、執行期限

全程計畫：自 112年7月1日 至 112年12月31日  
本年度計畫：自 112年7月1日 至 112年12月31日





核定本

## 六、計畫內容

### （一）已完成之重要計畫成果摘要：

新提計畫

### （二）擬解決問題：

本計畫最主要為延續貴署前期(111年度)補助修繕範圍，接續延伸魚市場另一部分範圍，針對魚市場部分設施老舊區域進行改善，使魚市場創造更良好的環境供使用。修繕內容主要為屋頂浪板老舊損壞、屋頂積水、水溝老舊排水不良及污水處理廠設備損壞等問題，其中針對既有金屬板屋頂多屬三合一 PU 發泡板，因長期使用背面發泡板皆已氧化，造成魚市場交易期間經常剝落發泡棉，嚴重影響魚市場漁貨安全衛生，因此本次屋頂修繕將比照前期採用雙層 PU 發泡鋼板，防止發泡棉剝落，並延長屋頂耐用年限。

### （三）計畫目標：

#### 1. 全程目標：

中芸漁港市場設施因經歷颱風侵襲及長期使用情況下逐漸老舊，現階段部分設施呈現損壞情況，為避免汛期間再次受到強風侵襲，危及公共魚市場漁民作業安全及生計，懇請漁業署補助經費協助修繕，提供魚市場良好的交易環境。

#### 2. 本年度目標：

辦理高雄市中芸漁港魚市場設施改善，包括更新浪板、整修地坪、新設排水溝、增加照明及污水設備修繕等，期能創造更良好的魚貨交易環境，活絡當地產業發展

### （四）實施方法與步驟：

1. 計畫核定後，由本局辦理規劃設計，書圖製作完成由本局初審後，函送漁業署審查，廠商依審查意見修正完成後，由本局自行複核確定後，依書圖辦理後續工程程序。

#### 2. 簽約施工：

- (1) 工程簽約時，其完工期限應簽訂確實完工日期，並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管工程品質抽驗作業要點」及漁業署「漁業工程品質抽驗作業規定」詳載於工程合約中。
- (2) 施工期間，主管機關將不定期派員赴工地勘查、督導訪察，並辦理工程品質抽驗工作。
- (3) 施工時，本局、監造單位應確實負責監工及督促承包廠商於工程合約書施工期限內完成。
- (4) 施工期間應詳細登載監工日誌，以供驗收依據，並留備查核。





核定本

- (5)簽約完成後，本局應檢附請款領據、設計(監造)契約書及工程合約書副本，送漁業署核撥補助款。
- 完工驗收：完工後由本局依規定辦理驗收，驗收時並應函請漁業署派員監驗。完成驗收後，由本局填報工程結算驗收證明書、決算書、及完工前後照片等，連同會計報告一式二份送漁業署，並俟計畫完成後，將會計結束報告併同結餘款繳回。
  - 工程設計需要辦理變更或因故需延期時，均應依合約相關規定辦理，並由承包商檢附相關資料、述明事由，經監造單位審核後，由本局實質核備。
  - 如有追加經費者，其追加部分應由本局自行負擔；如逾期完工，則應確實依合約規定罰款，並依出資比例繳回漁業署。
  - 有關本計畫各項工程招標、簽約、驗收等程序，均應依照「政府採購法」及其他相關規定辦理。

(五)重要工作項目：

重要工作項目	工作數量				預算金額(千元)		實施地點	備註
	單位	全程計畫目標 112年7月至112年12月	至111年度止累計成果	本年度預定目標	農委會漁業署經費	其他配合經費		
林園區中芸漁港魚市場設施改善工程(第二期)	式	1	0	1	8,958	8,958	中芸魚市場	

(六)預定進度：

重要工作項目	工作比重%	預定進度	112年		備註
			7-9月	10-12月	
林園區中芸漁港魚市場設施改善工程(第二期)	100	工作量或內容	計畫核定及完成規劃設計及工程上網	開工及竣工驗收	
		累計百分比	60	100	
累計總進度	百分比		60	100	
查核項目			計畫核定及完成規劃設計及工程上網	開工及竣工驗收	

(七)預期效益：

1. 可量化效益：

指標項目	單位	預期成果
		本年度
確保漁貨衛生品質	公噸	4,000



DS2023071811145470334  
112/07/18 11:14:54



核定本

2. 其他政策效益或不可量化效益：

藉由本計畫改善魚市場設施，使創造更良好衛生的魚貨交易環境，活絡當地產業發展。

七、計畫經費分類

(單位：千元)

經費類別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補助費	0	8,958	8,958





核定本

八、預算細目

(一) 預算總表

計畫名稱：112林園區中芸漁港魚市場設施改善工程 (第二期) 會計人員核章：

計畫編號：112漁發-1.36-養-21 單位：千元

預算科目代號	預算科目	農委會漁業署			地方政府配合款	其他配合款	合計
		經常	資本	小計			
30-00	設備及投資	0	8,958	8,958	8,958	0	17,916
32-00	建築及設備	0	8,958	8,958	8,958	0	17,916
	合計	0	8,958	8,958	8,958	0	17,916





核定本

(二) 預算分配明細表

單位：千元

機關別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合計
收入預算	農委會漁業署撥款	8,958	8,958
	合計	8,958	8,958
支出預算	預算代號	預算科目	
	32-00	建築及設備	8,958
	合計		8,958



決議案（第2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核定本

(三) 預算明細表

1.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單位：千元

預算科目代號	預算科目	農委會漁業署			地方政府配合款	其他配合款	合計	說明
		經常	資本	小計				
30-00	設備及投資	0	8,958	8,958	8,958	0	17,916	
32-00	建築及設備	0	8,958	8,958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8,958千元	0	17,916	1. 本案總工程(含規劃設計)經費計17,916千元，漁業署補助上限8,958千元，補助比率50%。 2. 計畫執行期間若有增加工項或增加支出，由本局自行負擔。
合計		0	8,958	8,958	8,958	0	17,916	





核定本

(四) 計畫經費分攤明細表

1.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單位：千元

序號	單位名稱	金額	備註
1	農委會漁業署	8,958	
2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8,958	
計畫總經費		17,916	

九、縣市別預算分配

(單位：千元)

縣市別名稱	農委會漁業署經費
高雄市	8,958
總計	8,958

十、適用政府採購法之項目

單位：千元

序號	採購標的	採購金額
1	林園區中芸漁港魚市場設施改善工程(第二期)	17,916



決議案（第2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核定本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詳細價目表[概算]

第1頁共1頁

工程名稱	112-林園區中芸漁港魚市場設施改善工程(第二期)			會計科目		
施工地點	林園區			工程編號		
項次	項目及說明	單位	數量	單價	複價	編碼(備註)
壹	發包工程費					
一	施工費(工作費+材料費)					
	<b>中芸漁港魚市場</b>					
1	新設混凝土地坪及斜坡(含水溝蓋板更新)	式	1.00	574,970	574,970	
2	新設水溝	M	120.00	8,000	960,000	
3	既有水溝打除清運	M	120.00	1,000	120,000	
4	魚市場照明設施及線路更新(含既有拆除)	組	20.00	49,000	980,000	
5	吸頂式日光燈更新	組	2.00	6,000	12,000	
6	屋頂浪板更新	M2	2,100.00	3,000	6,300,000	
7	汎水收邊	M	360.00	600	216,000	
8	C型鋼結構更新(含焊接及熱浸鍍鋅)	T	10.00	42,000	420,000	
9	既有儲藏室立柱封板	座	4.00	50,000	200,000	
10	新設鐵捲門	座	3.00	250,000	750,000	
11	既有格柵拆除	座	2.00	20,000	40,000	
12	儲藏室牆面清潔及油漆粉刷(一底二度)	M2	30.00	4,000	120,000	
13	廢棄物清運處理	式	1.00	300,000	300,000	
14	魚市場開關箱、線材、變壓器等設施更換	式	1.00	700,000	700,000	
15	污水設備修繕	式	1.00	2,055,900	2,055,900	
16	其他假設工程	式	1.00	313,667	313,667	
	小計				14,062,537	
二	工程品質管制作業費(約0.6%)	式	1.00	84,375	84,375	
三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費(約0.3%)	式	1.00	42,188	42,188	
四	材料試驗費	式	1.00	30,000	30,000	
五	環境維護費(約0.4%)	式	1.00	56,250	56,250	
六	包商利潤及管理費(約8.0%)	式	1.00	1,124,647	1,124,647	
七	營造綜合保險費(約0.5%)	式	1.00	77,000	77,000	
八	營業稅(5.0%)	式	1.00	773,850	773,850	
	總價				16,250,847	
貳	非發包工程費					
一	空氣污染防治費(工程費：約0.3%)	式	1.00	48,753	48,753	
二	工程管理費(工程費：500萬以下*3%，500萬~2500萬*1.5%)	式	1.00	306,000	306,000	
三	設計監造服務費(附表1第二類工程費：500萬以下約9.3%，500萬~1000萬*8.7%；1000~5000萬*7.6%)	式	1.00	1,310,400	1,310,400	
	非發包工程費之合計				1,665,153	
	總價(總計)				17,916,000	



DS2023071811145470334  
112/07/18 11:14:54

附件3

高雄市政府 112 年度提請先行墊付執行計畫明細表

執行機關：海洋局

計畫名稱	先行墊付金額(元)			補助單位	補辦 預算情形
	中央補助	市府自籌	合計		
112 林園區 中芸漁港 魚市場設 施改善工 程（第二 期）	8,958,000	8,958,000	17,916,000	農業部漁 業署	列入 113 年度預算
總計	8,958,000	8,958,000	17,916,000		

第 2 號 類別：農林

案 由：請審議農業部漁業署核定辦理「112 年永安區中油 LNG 冷卻水引水道延伸及既有 LNG 供水箱涵改建可行性評估（第一年）」計畫經費 60 萬元（中央補助 30 萬元，市政府配合款 30 萬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2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7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同意辦理。

復 文 字 號：112.12.15 高市會農字第 1120013907 號函

附 高雄市政府提案

案 由：農業部漁業署核定辦理「112 年永安區中油 LNG 冷卻水引水道延伸及既有 LNG 供水箱涵改建可行性評估（第一年）」計畫經費 60 萬元（中央補助 30 萬元，本府配合款 30 萬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敬請審議。

說 明：

- 一、本墊付案係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6 款、第 45 點第 2、3 款及第 46 點規定辦理，並經本府 112 年 9 月 26 日第 645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
- 二、本計畫總經費 300 萬元，補助比率 50%計 150 萬元，依據農業部漁業署 112 年 9 月 5 日漁六字第 1121267738 號函同意補助本府第一年補助款 30 萬元，連同本府第一年配合款 30 萬元，因未及納入 112 年度預算，因業務執行需要，請准予以墊付款方式先行辦理，俟編列 113 年度預追加（減）預算或 114 年度預算辦理轉正。
- 三、檢附本案農業部漁業署同意補助函（附件 1）、核定計畫書（附件 2）、預算先行墊付執行計畫明細表（附件 3）各乙份。

辦 法：敬請審議。

檔 號：  
保存年限：

農業部漁業署 函

地址：806604高雄市前鎮區漁港北一路1  
號  
承辦人：李建華  
電話：(07)8239745  
傳真：(07)8137128  
電子信箱：jainnhwa0501@msl.f.a.gov.tw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9月5日  
發文字號：漁六字第112126773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112漁發-7.31-企-16計畫書核定本.pdf）

主旨：所送「112年永安區中油LNG冷卻水引水道延伸及既有LNG  
供水箱涵改建可行性評估(第一年)」計畫，業經本署審查  
通過，請查照辦理。

說明：

- 一、依據貴府海洋局112年8月15日高市海洋工字第11232455100  
號函辦理。
- 二、計畫內容：
  - (一)計畫編號：112漁發-7.31-企-16
  - (二)計畫經費：新臺幣(下同)60萬元整(本署補助30萬元，貴  
府配合款30萬元)。
  - (三)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與所屬機關(構)對直轄市及縣  
(市)政府計畫型補助款處理原則」，補助款金額100萬元  
以下者，貴府完成發包後，最高得撥付百分之百。(依據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12年7月25日農法字第1120162087號  
令，相關業務權限皆由農業部漁業署承接)
  - (四)修正事項：詳如計畫說明書核定本(附件1)。

海洋局 11209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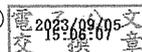


\*11232680600\*

- 三、貴府於收到計畫款後次月起，應每月10日前至本署「計畫經費網路作業系統」網站（<https://am.fa.gov.tw/>）登錄截至上月底止計畫預算累計執行數，俾利本署即時掌握各項計畫預算執行進度及作為撥款之參考依據。
- 四、本計畫應按時填報農業計畫管理系統（<https://project.moa.gov.tw/>）季報，未按時填報，酌予扣減次年度補助比例，並於填報完畢後，開始撥付補助款。
- 五、有關本計畫所購置財產歸屬及保管、經費之支存及會計事務之處理，請依照本署主管計畫經費處理手冊有關規定辦理；另有關採購部分，請依政府採購法規定辦理。
- 六、運用本計畫成果資料時，請註明係接受本署補助之計畫。
- 七、本計畫補助貴府經費部分，請依規定透列預算。
- 八、本計畫執行間倘因年度預算刪減或執行節約等不可歸責之因素，致影響履約者，本署得逕以書面通知貴府變更計畫經費之金額或停止辦理，貴府不得異議。
- 九、請儘速辦理上網招標作業，於112年10月30日前完成發包，並於112年12月底前完成付款結案作業。

正本：高雄市政府

副本：高雄市政府海洋局、本署主計室、養殖漁業組(均含附件)



附件 2



核定本

農業部漁業署農業發展計畫  
112年度單一計畫說明書

112漁發-7.31-企-16

112年永安區中油LNG冷卻水引水道延伸及既有LNG供水箱  
涵改建可行性評估(第一年)



DS2023082821291105121 112/08/28 21:29:11

高雄市政府  
中華民國112年8月



核定本

## 農業部漁業署農業發展計畫 112年度單一計畫說明書

### 一、計畫名稱及經費

- (一) 中文名稱：112年永安區中油LNG冷卻水引水道延伸及既有LNG供水箱涵改建可行性評估(第一年)
- (二) 英文名稱：
- (三) 計畫經費：農業部漁業署 300 千元，配合款 300 千元，合計 600 千元

### 二、計畫性質及編號

- (一) 計畫性質：單一計畫
- (二) 本年度計畫編號：112漁發-7.31-企-16
- (三) 上年度計畫編號：新提計畫

### 三、計畫依據

依據行政院109年8月17日院臺農字第1090022609號函核定「養殖漁業振興計畫(110-113年)」辦理。

### 四、提送機關

- (一) 機關名稱：高雄市政府
- (二) 計畫主持人：張漢雄局長
- (三) 計畫總聯絡人：

姓名：劉鎮璋 職稱：技士  
電話：07-7995678#1865 傳真：07-7406386  
電子信箱：xfrank@kcg.gov.tw

- (四) 計畫執行機關、執行人及計畫主辦人：

計畫執行機關	執行人	執行人職稱	計畫主辦人	計畫主辦人職稱	電話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洪耀庭	代理科長	劉鎮璋	技士	07-7995678#1865

### 五、執行期限

全程計畫：自 112年8月1日 至 113年12月31日  
本年度計畫：自 112年8月1日 至 112年12月31日





核定本

## 六、計畫內容

### （一）已完成之重要計畫成果摘要：

高雄市永安區建置中油LNG冷卻水引水道歷經7期工程，提供優質LNG冷卻水供當地養殖戶取用深獲好評。

### （二）擬解決問題：

1. 為使當地更多魚塭取用優質海水養殖，本計畫針對後續延伸路線進行可行性評估，做為未來供水系統第八期延伸建置之參考。
2. 另既有LNG供水箱涵經久使用，部分段壁體有裂縫孔洞造成漏水，除降低供水能力外，也損壞道路影響交通。本次針對既有LNG供水箱涵進行結構檢視評估，做為後續修護或改建之維運參考。

### （三）計畫目標：

1. 全程目標：
  - (1) 調查永安地區養殖漁民對於中油LNG冷卻水用水需求及沿線魚塭地主意願。
  - (2) 評估永安區中油LNG冷卻水引水道最佳延伸路線及可行性，作為供水系統延伸之參考依據。
  - (3) 評估既有LNG供水箱涵改建可行性。
2. 本年度目標：

完成勞務案發包及既有LNG供水箱涵現況調查部分工作。

### （四）實施方法與步驟：

1. 委託辦理「永安區中油LNG冷卻水引水道延伸及既有LNG供水箱涵改建可行性評估」工作：本計畫由本府轄屬機關依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委託專業技術服務廠商辦理計畫擬定規劃工作，並訂定委任契約。
2. 簽約計畫執行：依相關規定辦理
  - (1) 基本環境資料蒐集調查分析：自然環境、漁業環境及地形測量。
  - (2) 永安區中油LNG冷卻水引水道延伸面臨課題及計畫需求分析：永安地區養殖漁民意願調查，延伸路線方案評比，發展潛力，限制及課題分析，預計受益養殖面積分析，供水系統整體發展目標，方案評估與選定。
  - (3) 既有LNG供水箱涵(如3.5期(石斑路)供水箱涵)改建方案研究：既有箱涵現況調查，遭遇之毀損與困境分析，改建方案研擬，方案評估與選定，相關設施整體規劃。
  - (4) 工程開發計畫：評估選定「永安區中油LNG冷卻水引水道延伸」及「既有LNG供水箱涵改建」可行性方案工程斷面建議圖說(供後續可行方案工程設計參考)，建設經費概估，開發效益評估，計畫推動建議。
  - (5) 計畫可行性評估：計畫可行性綜合評估。



決議案（第2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核定本

3.有關本計畫各項工作招標、簽約、驗收等程序，均應依照政府採購法及其他相關規定辦理。

(五)重要工作項目：

重要工作項目	工作數量				預算金額(千元)		實施地點	備註
	單位	全程計畫目標 112年8月至113年12月	至111年度止累計成果	本年度預定目標	農業部漁業署經費	其他配合經費		
既有LNG供水箱涵改建評估	項	1	0	1	300	300	高雄市永安區	本項目於112年度(第一年)計畫執行。
LNG冷卻水引水道延伸評估	項	1	0	0	0	0	高雄市永安區	本項目於113年度(第二年)計畫執行。

(六)預定進度：

重要工作項目	工作比重%	預定進度	112年		備註
			7-9月	10-12月	
既有LNG供水箱涵改建評估	80	工作量或內容 累計百分比	計畫核定、勞務採購	既有LNG供水箱涵現況調查	
			50	100	
LNG冷卻水引水道延伸評估	20	工作量或內容 累計百分比	計畫核定、勞務採購	無	
			100	100	
累計總進度	百分比		60	100	
查核項目			研提計畫、勞務採購	既有LNG供水箱涵現況調查	

(七)預期效益：

1. 可量化效益：

指標項目	單位	預期成果	
		本年度	113年度
既有LNG供水箱涵改建可行性評估	項	1	0



DS2023082821291105121  
112/08/28 21:29:11



核定本

LNG冷卻水引水道延伸評估	項	0	1
---------------	---	---	---

2. 其他政策效益或不可量化效益：

- (1) 充分掌握永安區養殖漁業對於中油LNG冷卻水的需求與延伸對策，評估中油LNG冷卻水引水道延伸之可行性。
- (2) 維護現有供水系統機能，後續工程可解決既有LNG供水箱涵損壞漏水問題。

七、計畫經費分類

(單位：千元)

經費類別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補助費	300	0	300





核定本

八、預算細目

(一) 預算總表

計畫名稱：112年永安區中油LNG冷卻水引水道延伸及既有LNG供水箱涵改建可行性評估(第一年) 會計人員核章：

計畫編號：112漁發-7.31-企-16

單位：千元

預算科目代號	預算科目	農業部漁業署			地方政府配合款	其他配合款	合計
		經常	資本	小計			
20-00	業務費	300	0	300	300	0	600
22-00	委託勞務費	300	0	300	300	0	600
	合計	300	0	300	300	0	600



決議案（第2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核定本

(二) 預算分配明細表

單位：千元

機關別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合計
收入預算	農業部漁業署撥款	300	300
	合計	300	300
支出預算	預算代號	預算科目	
	22-00	委託勞務費	300
	合計		300



決議案（第2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核定本

(三) 預算明細表

1.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單位：千元

預算科目代號	預算科目	農業部漁業署			地方政府配合款	其他配合款	合計	說明
		經常	資本	小計				
20-00	業務費	300	0	300	300	0	600	
22-00	委託勞務費	300	0	300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300千元。	0	600	本計畫案總經費新臺幣(下同)300萬元(漁業署補助50%)，分2年計畫執行，112年度(第一年)計畫經費60萬元(漁業署補助30萬元)，113年度(第二年)計畫經費240萬元(漁業署補助120萬元)。
	合計	300	0	300	300	0	600	





核定本

(四) 計畫經費分攤明細表

1.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單位：千元

序號	單位名稱	金額	備註
1	農業部漁業署	300	
2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300	
計畫總經費		600	

九、縣市別預算分配

(單位：千元)

縣市別名稱	農業部漁業署經費
高雄市	300
總計	300

十、適用政府採購法之項目

單位：千元

序號	採購標的	採購金額
1	永安區中油LNG冷卻水引水道延伸及既有LNG供水箱涵改建可行性評估工作	3,000





核定本

備註

本計畫案總經費新臺幣(下同)300萬元(漁業署補助50%)，分2年計畫執行，112年度(第一年)計畫經費60萬元(漁業署補助50%計30萬元)，113年度(第二年)計畫經費240萬元(漁業署補助50%計120萬元)。



高雄市政府 112 年度提請先行墊付執行計畫明細表

執行機關：海洋局

計畫名稱	先行墊付金額(元)			補助單位	補辦 預算情形
	中央補助	市府自籌	合計		
「112 年永安區中油 LNG 冷卻水引水道延伸及既有 LNG 供水箱涵改建可行性評估(第一年)」計畫	300,000	300,000	600,000	農業部漁業署	列入 113 年度加(減)預算或 114 年度預算
總計	300,000	300,000	600,000		

第 3 號 類別：農林

案 由：請審議農業部漁業署核定辦理「112 年永新漁港疏浚工程設計監造工作」計畫經費 188 萬元（中央補助 94 萬元，市政府配合款 94 萬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2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7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同意辦理。

復 文 字 號：112.12.15 高市會農字第 1120013908 號函

附 高 雄 市 政 府 提 案

案 由：農業部漁業署核定辦理「112 年永新漁港疏浚工程設計監造工作」計畫經費 188 萬元（中央補助 94 萬元，本府配合款 94 萬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敬請審議。

說 明：

- 一、本墊付案係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6 款、第 45 點第 2、3 款及第 46 點規定辦理，並經本府 112 年 9 月 26 日第 645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
- 二、本計畫總經費 188 萬元，依據農業部漁業署 112 年 9 月 7 日漁六字第 1121245093 號函同意補助本府 94 萬元，連同本府配合款 94 萬元，因未及納入 112 年度預算，因業務執行需要，請准予以墊付款方式先行辦理，俟編列 113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4 年度預算辦理轉正。
- 三、檢附本案農業部漁業署同意補助函（附件 1）、核定計畫書（附件 2）、預算先行墊付執行計畫明細表（附件 3）各乙份。

辦 法：敬請審議。

檔 號：  
保存年限：

農業部漁業署 函

地址：80672高雄市前鎮區漁港北一路1號  
承辦人：鄭慶偉  
電話：(07)8239729  
傳真：(07)8131728  
電子信箱：chingwei1212@msl.f.a.gov.tw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9月7日  
發文字號：漁六字第112124509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附件1-核定函.pdf、附件2-漁港工程計畫自主檢查表.pdf、附件3-其他配合事項.pdf）

主旨：所送「112年永新漁港疏浚工程設計監造工作」計畫，業經本署審查通過，請查照辦理。

說明：

一、復貴局112年7月7日高市海洋工字第11232091400號函。

二、計畫內容：

（一）計畫編號：112漁發-1.31-企73

（二）計畫經費：新臺幣（下同）188萬元整（本署補助94萬元、貴局配合款94萬元）。相關請款規定請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與所屬機關（構）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計畫型補助款處理原則」辦理。（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12年7月25日農法字第1120162087號令，相關業務權限皆由農業部漁業署承接）

（三）修正事項：詳如計畫書說明書核定本（附件1）。

三、貴局於收到計畫款後次月起，應每月10日前至本署「計畫經費網路作業系統」網站（網址：<https://am.f.a.gov.tw>）登錄截至上月底止計畫預算累計執行數，並按季於農

電子  
文  
騎



海洋局 1120907



\*11232696800\*

業部之「農業計畫管理系統」填報執行情形，結案後填結束報告。俾便本署即時掌握各項計畫預算執行進度及作為撥款之參考依據。

- 四、有關本計畫所購置財產之歸屬及保管、經費之支存及會計事務之處理，請依照本署主管計畫經費處理手冊有關規定辦理；另有關採購部分，請依政府採購法規定辦理。
- 五、貴局運用本計畫成果資料時，請註明係接受本署補助之計畫。
- 六、本計畫補助貴局經費部分，請依規定透列預算。
- 七、貴局辦理本署補助之各項計畫，應確實依核定計畫執行，不得請求追加補助款，如有追加經費者，其追加部分，應由報經本署同意；若計畫須辦理工程或財務採購，發包賸餘款（最終核定金額與原核定金額之差額）應繳回本署統籌再運用。
- 八、請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管工程品質抽驗作業要點」納入合約中，並依該要點規定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漁業工程品質抽驗作業規定」辦理工程品質抽驗事宜，後續工程執行工程督導品質未達甲等，將酌予扣減次年度補助款比例。（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12年7月25日農法字第1120162087號令，相關業務權限由農業部漁業署承接）
- 九、依本署104年2月2日漁一字第1041313137號函，辦理漁業工程計畫提送預算書圖審查時，請自行檢核確認預算書圖與核定計畫之項目及經費是否相符並填妥「漁業工程計畫自主檢查表」（如附件2）報本署憑辦。
- 十、請儘速辦理上網招標作業，並於112年10月30日前完成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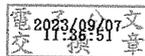


包，並於113年12月底前完成付款結案作業。

十一、其他配合事項詳附件3。

正本：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副本：本署主計室、漁業建設組（漁港建設科、養殖建設科）



裝

訂

線



附件 2



核定本

農業部漁業署農業發展計畫  
112年度單一計畫說明書

112漁發-1.31-企-73

112年永新漁港疏浚工程設計監造工作



DS2023082409382160248 112/08/24 09:38:21

高雄市政府  
中華民國112年8月



核定本

## 農業部漁業署農業發展計畫 112年度單一計畫說明書

### 一、計畫名稱及經費

- (一) 中文名稱：112年永新漁港疏浚工程設計監造工作
- (二) 英文名稱：
- (三) 計畫經費：農業部漁業署 940 千元，配合款 940 千元，合計 1,880 千元

### 二、計畫性質及編號

- (一) 計畫性質：單一計畫
- (二) 本年度計畫編號：112漁發-1.31-企-73
- (三) 去年度計畫編號：新提計畫

### 三、計畫依據

依據行政院109年10月23日院臺農字第1090021858號函核定「漁業永續經營基礎建設計畫(110-113年度)」辦理。

### 四、提送機關

- (一) 機關名稱：高雄市政府
- (二) 計畫主持人：張漢雄局長
- (三) 計畫總聯絡人：

姓名：吳育霖 職稱：技士  
電話：07-7995678#1869 傳真：07-7406386  
電子信箱：wuwu455@kcg.gov.tw

- (四) 計畫執行機關、執行人及計畫主辦人：

計畫執行機關	執行人	執行人職稱	計畫主辦人	計畫主辦人職稱	電話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洪耀庭	科長	吳育霖	技士	07-7995678#1869

### 五、執行期限

全程計畫：自 112年8月1日 至 112年12月31日  
本年度計畫：自 112年8月1日 至 112年12月31日





核定本

## 六、計畫內容

### （一）已完成之重要計畫成果摘要：

新提計畫

### （二）擬解決問題：

永新漁港港口鄰近安檢站北堤周遭因海流等因素影響而有淤砂堆積情形，近期港口淤積更為嚴重，因本港船筏多在附近海域作業常當日往返，進出港頻繁；經檢討沙源北堤倘無法容納淤砂堆積將隨海流漂入北堤內側(出入口及安檢站周圍)使得淤積時有發生，並持續影響船筏通行安全，故須針對北堤內、外及航道口進行疏浚作業，以保障漁民生命及財產安全。

### （三）計畫目標：

#### 1. 全程目標：

同本年度目標。

#### 2. 本年度目標：

完成「永新漁港疏浚工程設計監造工作」。

### （四）實施方法與步驟：

1. 招標文件研擬：本計畫係針對「永新漁港疏浚工程」範圍辦理設計及監造工作，各工作項目與預期目標均納入招標文件編撰。

2. 設計勞務委託：依據「政府採購法」規定招標委託專業技術服務廠商辦理設計工作，並訂定委託契約。

3. 勞務契約訂定：有關設計案簽約等程序，均由本府依「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辦理，簽約完成後，應檢附請款領據、納入預算證明、勞務採購合約書副本各乙份送漁業署核撥款項。

4. 設計案審核：本計畫設計案製作完成後，先由本府審核後，再將設計案成果報告函送漁業署審查，廠商依審查意見修正完成後由本局複審核定。

#### 5. 勞務驗收：

(1) 設計案完成後，由本府依規定辦理驗收。

(2) 勞務驗收後，應由本府填報勞務結算驗收證明書及相關報告，連同會計報告乙式二份送漁業署。

6. 工程設計需要辦理變更或因故需延期時，均應依合約相關規定辦理，並由承包廠商檢附相關資料，述明事由經監造單位審核後，如符合原補助工程項目及目的，由本府實質核備。如有追加經費者，其追加部分應由本府自行負擔；如逾期完工，則應確實依合約書規定罰款，並依出資比例繳回漁業署。





核定本

7. 本計畫若未能於年度前執行完畢，本府應依相關規定，檢附契約及相關證明文件並敘明保留原因等函報漁業署同意辦理保留。
8. 本府將本計畫辦理工作之一部分或全部，委託法人或團體代辦時，應依採購法相關規定辦理，除應確實監督執行機關依規定辦理外，並應負相關連帶責任。
9. 有關本計畫各項招標、簽約、驗收等程序，均應依照「政府採購法」及其他相關規定辦理。

（五）重要工作項目：

重要工作項目	工作數量				預算金額(千元)		實施地點	備註
	單位	全程計畫目標 112年8月至112年12月	至111年度止累計成果	本年度預定目標	農業部漁業署經費	其他配合經費		
永新漁港疏浚工程設計監造工作	式	1	0	1	940	940	高雄市永安區永新漁港	

（六）預定進度：

重要工作項目	工作比重%	預定進度	112年		備註
			7-9月	10-12月	
永新漁港疏浚工程設計監造工作	100	工作量或內容 累計百分比	規劃報告(基本設計, 含審查、修正及核定)	細部設計報告(含審查、修正及核定), 經費核銷(結案)	
			30	100	
累計總進度		百分比	30	100	
查核項目			基本設計審查核定	細部設計審查核定	

（七）預期效益：

1. 可量化效益：

指標項目	單位	預期成果	
		本年度	
永新漁港疏浚工程設計監造工作	式	1	
受益漁船筏	艘	327	

2. 其他政策效益或不可量化效益：

後續工程完工後，將能確保泊區及航道暢通，避免漁船筏發生觸底，以保障生命財產安全。



DS2023082409382160248  
112/08/24 09:38:21



核定本

七、計畫經費分類

（單位：千元）

經費類別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補助費	0	940	940





核定本

八、預算細目

(一) 預算總表

計畫名稱：112年永新漁港疏浚工程設計監造工作

會計人員核章：

計畫編號：112漁發-1.31-企-73

單位：千元

預算科目代號	預算科目	農業部漁業署			地方政府配合款	其他配合款	合計
		經常	資本	小計			
30-00	設備及投資	0	940	940	940	0	1,880
36-00	農業工程	0	940	940	940	0	1,880
	合計	0	940	940	940	0	1,880





核定本

(二) 預算分配明細表

單位：千元

機關別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合計
收入 預算	農業部漁業署撥款	940	940
	合計	940	940
支出 預算	預算 代號	預算 科目	
	36-00	農業工程	940
	合計		940



決議案（第2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核定本

(三) 預算明細表

1.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單位：千元

預算科目代號	預算科目	農業部漁業署			地方政府配合款	其他配合款	合計	說明
		經常	資本	小計				
30-00	設備及投資	0	940	940	940	0	1,880	
36-00	農業工程	0	940	940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940千元。	0	1,880	辦理「永新漁港疏浚工程規劃設計工作」，總經費23,000千元（本署補助款11,500千元、配合款11,500千元），本設計及監造工作1,880千元（本署補助款940千元、配合款940千元）。
合計		0	940	940	940	0	1,880	





核定本

(四) 計畫經費分攤明細表

1.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單位：千元

序號	單位名稱	金額	備註
1	農業部漁業署	940	
2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940	
計畫總經費		1,880	

九、縣市別預算分配

(單位：千元)

縣市別名稱	農業部漁業署經費
高雄市	940
總計	940

十、適用政府採購法之項目

單位：千元

序號	採購標的	採購金額
1	永新漁港疏浚工程設計監造工作	1,880





核定本

## 「112年永新漁港疏浚工程」

### 需求計畫書

#### （一）計畫緣起

永新漁港位於高雄市永安區新港里，泊地面積 2.70 公頃，碼頭長度 724 公尺，堤防長度 613 公尺，泊地水深－2.0 公尺，陸上設施有安檢所、整補場等。北距台電興達發電廠約 3 公里，南鄰中油天然氣接收站約 1.5 公里，本漁港漁筏數量眾多可停泊漁筏 200 艘及漁船 30 艘。

永新漁港船筏多在附近海域作業，主要從事流刺網漁業，漁獲物冬季以烏魚為主，其他則有白帶、螃蟹、黃花魚、什魚類等。本港北堤安檢所周圍因冬季東北季風波浪致海砂頻繁淤積，淤積情形甚為嚴重，因本港船筏多在附近海域作業常當日往返，進出港頻繁；海洋局已辦理 111 年永新漁港疏浚工程及 2 次緊急採購請施工廠商前往浚深，現已暫舒緩港口出入處淤積情形；經召開會議與漁會及漁民等相關單位檢討北堤內安檢站周圍沙粒來源，經資深漁民表示 103 年度疏浚北堤外側後，約 4 年無影響報關及航行，且該處易淤積漂砂，倘堤外無法再度堆積將依海流漂入北堤內側，造成北堤內測（出入口及安檢站周圍）時常淤積，後續仍持續影響船筏通行安全，故須針對進行北堤內、外及航道口疏浚作業，以保障漁民生命及財產安全。





核定本

另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12年5月30日農漁字第1121314717號函案由二決議，由海洋局支付1,000萬元，漁業署補助1,300萬元；其疏浚作業施工工法部分，宜俟勞務廠商決標後，海洋局再與漁業署、漁會等相關單位研議各種工法可行性。

## （二）計畫目標

依據111年永新漁港北堤內、外含航道之水深測量資料及漁港基本資料(泊地約2.7公頃，泊地水深-2.0m)，本工程預計疏浚泥沙量共計約20,000 m<sup>3</sup>，浚深0.5m，另港區範圍內現無地方堆置大量泥沙，及冬季海象因素致增加淤積將更為明顯，疏浚之海砂經雜物分類處理後，預計進行海砂搬運作業運至南星計畫回填大型坑窪。





核定本

**(三) 經費評估分析**

本工程預估所需總經費約 2300 萬元(海洋局支付 1,000 萬元, 漁業署補助 1,300 萬元), 詳如經費概算表。

112年永新漁港疏浚工程-經費概算表

項次	工程項目	單位	數量	單價(元)	棧價(元)	備註
壹	發包工程費					
一	直接工程費					
1	水中挖方	m <sup>3</sup>	20,000	150	3,000,000	平台船+挖土機
2	運至臨時土方堆置區翻晒曬乾、雜物分離	m <sup>3</sup>	20,000	60	1,200,000	
3	棄土處理(運距約56公里)	m <sup>3</sup>	20,000	630	12,600,000	運至南亞計畫
4	雜物分離及處理(含鋼具、物胎、廢木材、廢繩等垃圾)	噸	20	3,000	60,000	
5	船塢勸退員費	式	1	300,000	300,000	
6	海上警示浮筒設置	組	4	5,000	20,000	租用
7	施工前、後水深測量(含技師簽證及報告書)	式	1	140,000	140,000	
8	上方上岸碼頭保護鋼板(含工料、搬運、防滑表面)	式	1	20,000	20,000	租用
9	乙種施工圍籬設置	m	100	1,000	100,000	租用
10	路上交通維持(含3位交維人員)	式	1	180,000	180,000	
11	工程告示牌設置	面	1	5,000	5,000	租用
	小計(一)				17,625,000	
二	雜項工程(一)*2%	式	1		352,500	
三	職安、環保、品質費(一-二)*2%	式	1		359,550	
四	廠商管理費及利潤(一-三)*約7%	式	1		1,289,784	
	合計(一-四)				19,626,834	
五	工程營造綜合保險費(一-四)*0.3%	式	1		58,880	
六	營業稅(一-五)*5%	式	1		984,286	
	發包工程費合計				20,670,000	
貳	開標工作費				2,330,000	
一	空氣污染防制費(約壹%, 3%)	式	1		78,809	拾標標期
二	工程管理費	式	1		369,403	
三	委外設計服務費	式	1		1,056,342	
四	委外監造服務費	式	1		825,447	
	總計(壹+貳)				23,000,000	

**(四) 預期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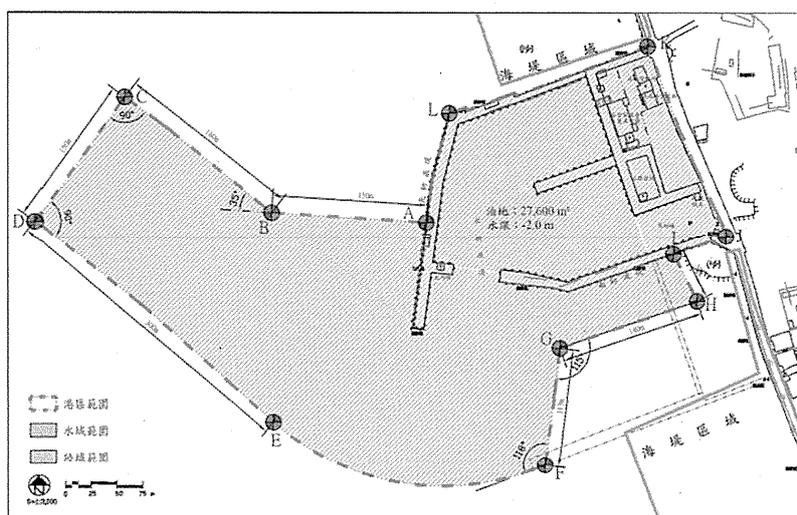
永新漁港經疏浚完成後, 可避免船隻泊靠及整補時觸底及船筏  
 進出港口通行安全, 並後續減少定期維護。





核定本

(五)位置圖及現場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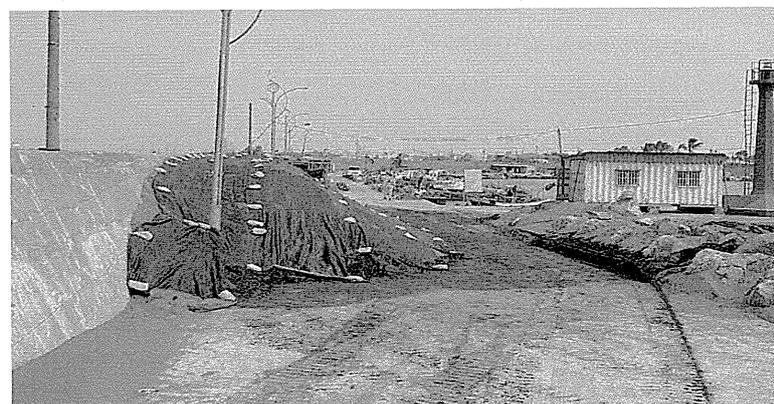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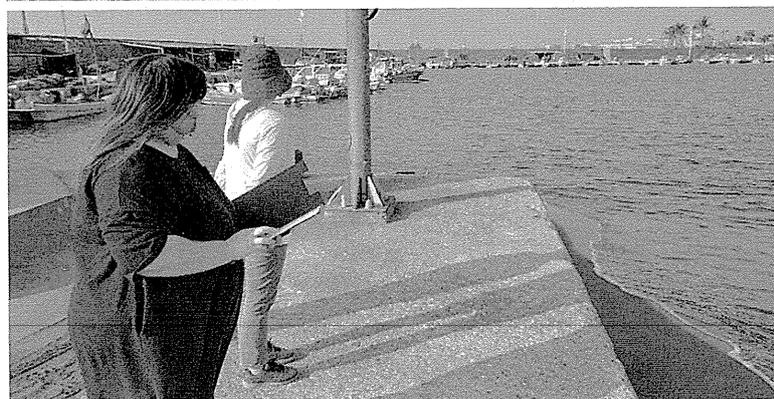


本工程位置圖





核定本



北堤安檢所周遭(泊區及航道)現況



附件 3

高雄市政府 112 年度提請先行墊付執行計畫明細表

執行機關：海洋局

計畫名稱	先行墊付金額(元)			補助單位	補辦 預算情形
	中央補助	市府自籌	合計		
「112 年永 新漁港疏 浚工程設 計監造工 作」計畫	940,000	940,000	1,880,000	農業部漁 業署	列入 113 年 度加(減)預 算或 114 年 度預算
總計	940,000	940,000	1,880,000		

第 4 號 類別：農林

案由：請審議農業部漁業署核定辦理「112 年永新漁港環境再造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工作」計畫經費 180 萬元（中央補助 90 萬元、市政府配合款 90 萬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2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7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同意辦理。

復文字號：112.12.15 高市會農字第 1120014079 號函

#### 附 高雄市政府提案

案由：農業部漁業署核定辦理「112 年永新漁港環境再造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工作」計畫經費 180 萬元（中央補助 90 萬元、本府配合款 90 萬元），擬先行提列墊付執行案，敬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6 款、第 45 點第 2、3 款及第 46 點規定辦理，並業經本府 112 年 10 月 24 日第 649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
- 二、本計畫總經費 180 萬元，依據農業部漁業署 112 年 9 月 20 日漁一字第 1121318290 號函同意補助本府海洋局 90 萬元，連同本府自籌之配合款 90 萬元，因未及納入 112 年度預算，因業務執行需要，請准予以墊付方式先行辦理，俟編列 113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4 年度預算辦理轉正。
- 三、檢附本案農業部漁業署同意補助函（附件 1）、核定計畫書（附件 2）、預算先行墊付執行計畫明細表（附件 3）各乙份。

辦法：敬請審議。

附件 1

檔 號：  
保存年限：

農 業 部 漁 業 署 函

地址：806604高雄市前鎮區漁港北一路1  
號  
承辦人：李建華  
電話：(07)8239745  
傳真：(07)8137128  
電子信箱：jainnhwa0501@msl.f.a.gov.tw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9月20日  
發文字號：漁六字第112131829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主旨：所送「112年永新漁港環境再造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工作」  
計畫，業經本署審查通過，請查照辦理。

說明：

一、依據貴府海洋局112年8月1日高市海洋工字第11232289400  
號函辦理。

二、計畫內容：

(一)計畫編號：112漁發-1.31-企-74

(二)計畫經費：新臺幣(下同)180萬元整(本署補助90萬元、  
貴府配合款90萬元)。相關請款規定請依「行政院農業委  
員會與所屬機關(構)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計畫型補  
助款處理原則」辦理。(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12年7月  
25日農法字第1120162087號令，相關業務權限皆由農業  
部漁業署承接)

(三)修正事項：詳如計畫書說明書核定本(附件1)。

三、貴府於收到計畫款後次月起，應每月10日前至本署「計畫  
經費網路作業系統」網站(網址：<https://am.f.a.gov>。

tw) 登錄截至上月底止計畫預算累計執行數，並按季於農業部之「農業計畫管理系統」填報執行情形，結案後填報結束報告。俾便本署即時掌握各項計畫預算執行進度及作為撥款之參考依據。

四、有關本計畫所購置財產之歸屬及保管、經費之支存及會計事務之處理，請依照本署主管計畫經費處理手冊有關規定辦理；另有關採購部分，請依政府採購法規定辦理。

五、貴府運用本計畫成果資料時，請註明係接受本署補助之計畫。

六、本計畫補助貴府經費部分，請依規定透列預算。

七、貴府辦理本署補助之各項計畫，應確實依核定計畫執行，不得請求追加補助款，如有追加經費者，其追加部分，應由貴府自行負擔；若計畫須辦理工程或財物採購，發包後其契約金額或總工程經費視為計畫最終核定金額，發包賸餘款(最終核定金額與原核定金額之差額)應繳回本署統籌再運用。

八、請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管工程品質抽驗作業要點」納入合約中，並依該要點規定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工程品質抽驗作業規定」辦理工程品質抽驗事宜，後續工程執行工程督導品質未達甲等，將酌予扣減次年度補助款比例。(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112年7月25日農法字第1120162087號令，相關業務權限由農業部漁業署承接)

九、依本署104年2月2日漁一字第1041313137號函，辦理漁業工程計畫提送預算書圖審查時，請自行檢核確認預算書圖與核定計畫之項目及經費是否相符並填妥「漁業工程計畫自

主檢查表」(如附件2)報本署憑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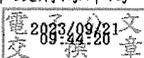
十、請儘速辦理上網招標作業，並於112年10月30日前完成發包，並於113年6月底前完成付款結案作業。

十一、其他配合事項詳附件3。

正本：高雄市政府

副本：高雄市政府海洋局、本署主計室、漁業建設組(漁港建設科、養殖建設科)(含

附件)



裝

訂

線



附件 2



核定本

農業部漁業署農業發展計畫  
112年度單一計畫說明書

112漁發-1.31-企-74

112年永新漁港環境再造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工作



DS2023091411224628744 112/09/14 11:22:46

高雄市政府  
中華民國112年7月



核定本

## 農業部漁業署農業發展計畫 112年度單一計畫說明書

### 一、計畫名稱及經費

- (一) 中文名稱：112年永新漁港環境再造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工作
- (二) 英文名稱：
- (三) 計畫經費：農業部漁業署 900 千元，配合款 900 千元，合計 1,800 千元

### 二、計畫性質及編號

- (一) 計畫性質：單一計畫
- (二) 本年度計畫編號：112漁發-1.31-企-74
- (三) 上年度計畫編號：新提計畫

### 三、計畫依據

依據行政院109年10月23日院臺農字第1090021858號函核定「漁業永續經營基礎建設計畫(110-113年度)」辦理。

### 四、提送機關

- (一) 機關名稱：高雄市政府
- (二) 計畫主持人：張漢雄局長
- (三) 計畫總聯絡人：

姓名：吳育霖 職稱：技士  
電話：07-7995678#1869 傳真：07-7406386  
電子信箱：wuwu455@kcg.gov.tw

- (四) 計畫執行機關、執行人及計畫主辦人：

計畫執行機關	執行人	執行人職稱	計畫主辦人	計畫主辦人職稱	電話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洪耀庭	代理科長	吳育霖	技士	07-7995678#1869

### 五、執行期限

全程計畫：自 112年7月1日 至 112年12月31日  
本年度計畫：自 112年7月1日 至 112年12月31日





核定本

## 六、計畫內容

（一）已完成之重要計畫成果摘要：  
新提計畫。

（二）擬解決問題：

永新漁港陸域設施老舊破損，建築物外觀及整補作業環境不佳，尚需修繕維護。本次規劃設計應通盤檢討於有限經費情形，調查漁港設施使用需求及環境美化，進行陸域環境再造工程設計。

（三）計畫目標：

1. 全程目標：  
同本年度目標

2. 本年度目標：  
完成「永新漁港環境再造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工作」。

（四）實施方法與步驟：

1. 招標文件研擬：本計畫係針對「永新漁港環境再造工程」辦理規劃設計工作，各工作項目與預期目標均納入招標文件編撰。

2. 設計勞務委託：依據「政府採購法」規定招標委託專業技術服務廠商辦理設計工作，並訂定委任契約。

3. 勞務契約訂定：有關設計案簽約等程序，依「政府採購法」規定辦理，簽約完成後，檢附請款領據、納入預算證明、勞務採購合約書副本各乙份送漁業署核撥款項。

4. 設計案審核：本計畫設計案製作完成後，先由本府審核後，再將設計案成果報告函送漁業署審查，廠商依審查意見修正完成後由本府複審核定。

5. 勞務驗收：

（1）設計案完成後，由本府依規定辦理驗收，驗收時並函請漁業署派員監驗。

（2）勞務驗收後，應由本府填報勞務結算驗收證明書及相關報告，連同會計報告乙式二聯送漁業署。

6. 工程設計需要辦理變更或因故需延期時，均應依合約相關規定辦理，並由承包商檢附相關資料，述明事由經監造單位審核後，由本府實質核備；如有經費追加者，其追加部分應由本府自行負擔；如逾期完工，則應確實依合約規定罰款，並依出資比例繳回漁業署。

7. 本計畫所列預定目標及效益若有變更，本府應提報修正計畫送漁業署審核。





核定本

8. 本計畫若未能於年度前執行完畢，本府須依相關規定，檢附契約或證明文件並敘明保留原因等函報漁業署同意辦理保留。
9. 本府將本計畫辦理工作之一部分或全部，委託法人或團體代辦時，應依採購法相關規定辦理。
10. 有關本計畫各項招標、簽約、驗收等程序，均依照「政府採購法」及其它相關規定辦理。

(五) 重要工作項目：

重要工作項目	工作數量				預算金額(千元)		實施地點	備註
	單位	全程計畫目標 112年7月至112年12月	至111年度止累計成果	本年度預定目標	農業部漁業署經費	其他配合經費		
永新漁港環境再造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工作	式	1	0	0.8	900	900	高雄市永安區	

(六) 預定進度：

重要工作項目	工作比重%	預定進度	112年		備註
			7-9月	10-12月	
永新漁港環境再造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工作	100	工作內容或百分比	計畫研提、勞務發包	基本設計及細部設計審查、勞務驗收	
			50	100	
累計總進度	百分比		50	100	
查核項目			計畫核定、勞務發包	基本設計及細部設計審查	

(七) 預期效益：

1. 可量化效益：

指標項目	單位	預期成果	
		本年度	
永新漁港環境改造	式	1	

2. 其他政策效益或不可量化效益：

改善永新漁港漁船整補及使用設施，美化漁港陸域環境。

七、計畫經費分類



決議案（第2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核定本

(單位：千元)

經費類別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補助費	0	900	900



# 決議案（第2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核定本

## 八、預算細目

### （一）預算總表

計畫名稱：112年永新漁港環境再造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工作

會計人員核章：

計畫編號：112漁發-1.31-企-74

單位：千元

預算科目代號	預算科目	農業部漁業署			地方政府配合款	其他配合款	合計
		經常	資本	小計			
30-00	設備及投資	0	900	900	900	0	1,800
36-00	農業工程	0	900	900	900	0	1,800
	合計	0	900	900	900	0	1,800





核定本

(二) 預算分配明細表

單位：千元

機關別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合計
收入預算	農業部漁業署撥款	900	900
	合計	900	900
支出預算	預算代號	預算科目	
	36-00	農業工程	900
	合計		900



決 議 案（第 2 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核定本

(三) 預算明細表

1.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單位：千元

預算科目代號	預算科目	農業部漁業署			地方政府配合款	其他配合款	合計	說明
		經常	資本	小計				
30-00	設備及投資	0	900	900	900	0	1,800	
36-00	農業工程	0	900	900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900千元。	0	1,800	辦理「112年永安區永新漁港環境再造工程委託規劃及設計工作」，總經費1800千元（漁業署補助款900千元、本局配合款900千元），預計完成永新漁港規劃及設計1式。
	合計	0	900	900	900	0	1,800	





核定本

(四) 計畫經費分攤明細表

1.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單位：千元

序號	單位名稱	金額	備註
1	農業部漁業署	900	
2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900	
計畫總經費		1,800	

九、縣市別預算分配

(單位：千元)

縣市別名稱	農業部漁業署經費
高雄市	900
總計	900

十、適用政府採購法之項目

單位：千元

序號	採購標的	採購金額
1	永新漁港環境再造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工作	1,8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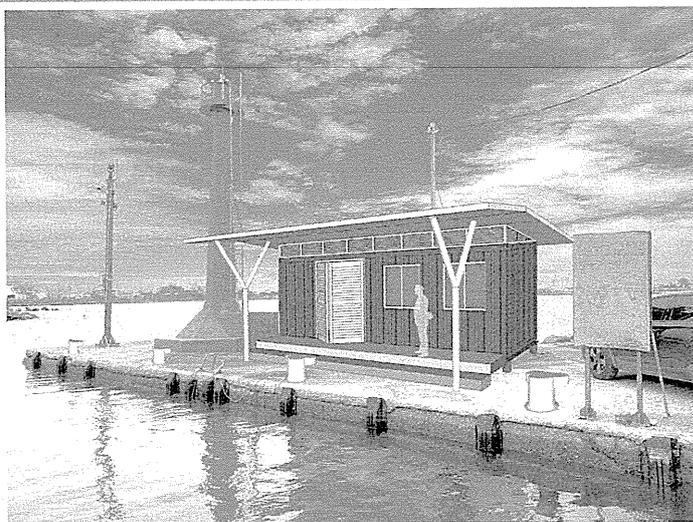




核定本  
永安區永新漁港環境再造工程計畫說明書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永安區永新漁港環境再造工程計畫說明書



中華民國 一 一 二 年 六 月

1

- 9 -



DS2023091411224628744  
112/09/14 11:22:46



核定本

永安區永新漁港環境再造工程計畫說明書

## 永安區永新漁港環境再造工程計畫說明書

### 目 錄

壹、規劃緣起與目標.....	3
貳、基地及周圍環境分析.....	5
參、規劃方法及流程.....	10
肆、基地初步規劃構想.....	13
伍、工程經費概算.....	18





核定本

永安區永新漁港環境再造工程計畫說明書

## 壹、規劃緣起與目標

### 一、緣起

永安區擁有美麗的海岸線景色並於海邊打造一座鑽石沙灣，發揮創意翻玩消波塊改造成海鳥造型，將廢棄漁船重新粉刷油漆變成戲沙場，融入美學與在地意象，搭配永安優美的海岸景色，最適合闔家大小休閒遊憩。

永新漁港位於高雄市永安區新港里臨鑽石沙灣，是一個新興的漁港，港內可停泊漁筏 200 艘及漁船 30 艘，都為小號的海釣船，漁獲主要以帶魚為主，其他像是螃蟹、黃花魚、什魚類等這裡也都有，除此之外，這裡沒有沸騰的人潮喧嘩，反而充滿了休閒的渡假氣息，許多愛好海釣的人經常結伴駕舟出海釣魚，因為這裡的漁產豐富且高級，例如赤魚宗、石斑、烏格、加臘等，每每傍晚也有許多人會來到這裡漫步欣賞落日餘暉，享受港灣風情。

因港區內設施環境及堤防整體環境較不佳，而該處如能妥善美化及建設，將可營造一處供民眾親水及觀海的優質休憩水域，本規劃主軸以創造「漁港視覺伸展台」向外延伸之建物美化及堤防環境加以創造活化。



資料來源：高雄市永安區公所網站

本案為提供更優質水域環境及增加地方觀光資源，擬於高雄市永安區永新漁港區改善周邊景觀及營造親水設施，串連附近景觀景點，導入相關景觀資源與商業行銷活動，豐富該區域景觀環境，提供居民及遊客做為休憩、親水觀光使用，以建構永新漁港完整的觀光休憩系統，提供民眾安全且優質的海域空間。





核定本

永安區永新漁港環境再造工程計畫說明書

## 二、計畫目標

本計畫將重新檢討區域內空間及設施，融入生態、親水、休閒、生活等元素，以人與水的對話模式，建立現代化的水綠空間，以下為本計畫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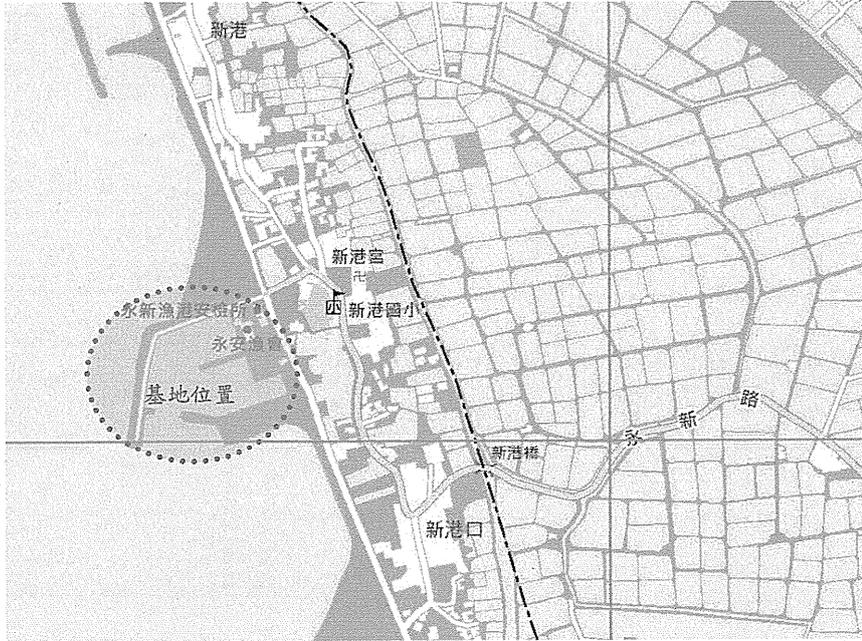
- (一)改善沿線海岸，增加優質人行步道，重塑漁港藍帶風貌。
- (二)增加活動元素，利用海堤系統空間創造休憩活動空間。
- (三)利用周邊人文資源，創造海堤特色之海岸景觀空間。
- (四)提供優質及安全的親水環境。
- (五)串連周邊綠地空間，提升沿岸整體環境與空間品質。
- (六)塑造海岸景觀亮點，增加觀光產值，提高居民收益。
- (七)加強及改善夜間照明，增加夜間景觀變化。





## 貳、基地及周圍環境分析

### 一、基地位置圖



### 二、基地範圍

基地位於高雄市永安區永新漁港，永新漁港位於高雄市永安區新港里，永新漁港為供該地區漁船筏停靠使用，經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公告指定屬第二類漁港，屬永安區漁會，依據漁港法，主管機關為高雄市政府。

### 三、地理位置

永安區位於北緯 22.8 度，東經 120.2 度，居高雄市西北，地勢東端略高，永安區的面積，約 21.5634 平方公里，西濱台灣海峽，北以興達港和茄萣區為界，東北接路竹區，東南接岡山區，南邊隔著阿公店溪和彌陀區為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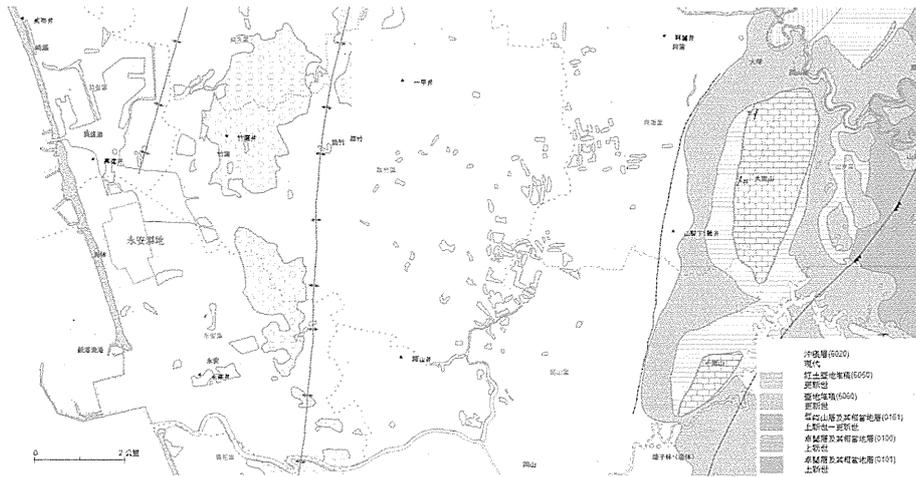




#### 四、地形地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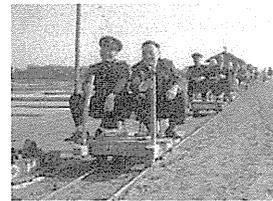
永安區屬於平原地形，東邊地勢略高，海岸線上有潟湖景觀，且有紅樹林，氣候上則屬熱帶季風氣候。區內有永安工業區，故居民產業以製造業為主，但養殖漁業也頗為發達，其中石斑魚產量為全台之冠，因此該區也有「石斑魚的故鄉」之美譽。

永安區地質為泥夾砂的氾濫平原沈積物，屬於全新世(Holocene)沖積層(Alluvium deposits)。依台灣電力公司鑽探顯示，西側沿岸於地表下 25 m 範圍內之地層主要可分成五個次層：(1)粉土質粘土層夾薄層細砂，(2)粉土質細砂層，(3)粉土質粘土層，(4)粉土質細砂層及，(5)粉土質粘土夾砂層。



#### 五、歷史文化

永安區舊稱「永安仔」，是高雄沿海最小的鄉鎮，民國 39 年從彌陀區劃分出來，成為獨立行政區。早期以曬鹽維生，日據時期引進養殖業發展為地方特色產業，區內擁有七十年歷史之紅樹林，是一自然環境交織，永保平安之地。





六、水文氣候

本案位於高雄市永安區，故以下就全高雄市之自然環境分析佐以資料說明：

(一)氣候

區域內氣候屬副熱帶型氣候，每年四月至十月平均都在二十五度以上，十一月至次年三月平均也在十度以上。夏季是雨季，也是颱風季，年雨量百分之八十以上集中於夏季，而冬季乾晴，雨量也較少。

(二)雨量

年平均雨量為 1844~2014MM，降雨集中於每年 5 月到 9 月，達全年平均雨量之 88.0%，月平均降雨量為 158.42MM。

(三)氣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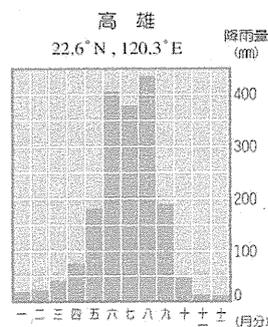
高雄地區氣溫合宜，年均溫平均為 25.1°C，最高為七月 29.2°C，最低為一月 19.3°C。

(四)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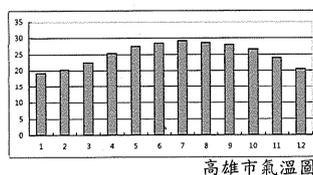
近 30 年間高雄地區年平均日照時數為 2212.2 小時，日照時數最低月為 12 月，平均日照時數為 161.8 小時；日照時數最高月份為 7 月，平均日照時數為 221.4 小時。

(五)颱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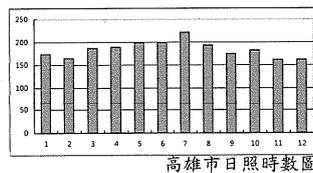
依中央氣象局颱風路徑分類，2002 年至 2022 年侵台颱風依發生路徑分別統計次數。由圖可知，對南部沿海地區有直接或間接威脅的颱風路徑主要為第四類、第五類、第七類、第八類及第九類路徑，合計此 5 路徑發生機率為 29.4%，顯示過去 53 年間侵台颱風機率近 3 成以上迫使高雄地區發佈颱風警報，形成直接或間接之威脅與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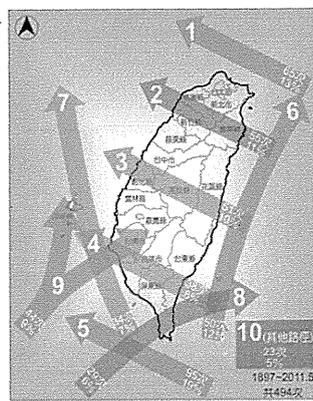
高雄月降雨量柱狀圖



高雄市氣溫圖



高雄市日照時數圖



歷年侵台颱風路徑圖





## 七、產業

永安區養殖業始於日據時代虱目魚養殖，民國65年由永安鄉居民引進石斑魚試養成功後，另外開啟石斑魚養殖。永安區養殖面積以虱目魚為首，石斑魚第二，並有部分養殖廠培育白蝦、雕魚、紅杉及龍膽石斑，因區域海水溫度相當適合石斑魚養殖，另有「石斑魚故鄉」之美稱。



## 八、交通系統

### (一)大眾運輸系統

基地東側永新路上設有公車站牌，有紅72B路線行經。

### (二)一般道路系統

基地東側永新路為主要聯絡道路，向東可通往永達路與永華路相交貫穿永安區中心，永安路往東銜接西部濱海公路、往西銜接永達路可通往永安濕地，其餘以產業道路為主。

### (三)周邊自行車道系統

根據大高雄自行車道網永安區為海港路線，主要自行車道為永達路；永安路與永華路交叉口有高雄市公共腳踏車租賃站「永安區休閒公園站」。

### (四)周邊遊憩點

永安區內休憩景點有永安濕地、烏樹林製鹽株式會社辦公室、鹽田彩繪村、新港鑽石沙灘及永安藍眼淚等景點，可以藉由自行車道串聯。





核定本

永安區新漁港環境再造工程計畫說明書

## 九、地景地貌

### （一）濕地地貌

永安區因沿岸為濕地，區域鳥類多達 110 種以上，包含黑面琵鷺、唐白鷺、唐白鷺、魚鷹...等過境鳥；植物則有 75 種以上，上層以海茄苳、木麻黃、黃蘗為優勢，下層地被植物以狗牙根、海馬齒、鹽地鼠尾粟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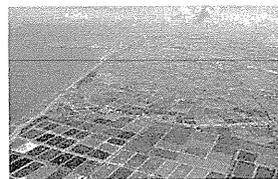
### （二）紅樹林地貌

永安區公溝南起阿公店溪、北至興達港內海，沿岸兩側紅樹林生長茂密，樹林群落以「海茄苳」為主，是全臺西南沿海海茄苳生長最茂密地區，吸引眾多鷺鳥棲息築巢。



### （三）魚塭地貌

1975 年永安區台電興達電廠動工，電力供應充沛加上挖土機、怪手等重機械開始普及，當地居民使用重機械開挖，大量興建魚塭，造就今日永安區大規模魚塭地貌。





## 參、規劃方法及流程

### 一、規劃方法

本規劃所用之方法、步驟與各步驟相互關連之流程，主要內容略述於後：

#### （一）相關計畫：

為使本計畫能推展順利，必須在上位計畫目標及政策指引下進行，而同位計畫之政策可協助本規劃原則與構想之擬定，而規劃結果可提供上位計畫將目標及政策做適時適勢的修正以符合時勢的需求。

#### （二）發掘問題：

要了解現行問題必須廣泛及深入的從專家、學者、從政者、地方人士、集思廣益，由各角度上探討才能確切明瞭癥結所在，了解問題後方能對症下藥確定方針解決之。

#### （三）確立規劃目標：

本規劃依據政府之政策、上位計畫、同位計畫、地方人士各級政府有關機構之建教並綜合上述問題之所在演繹而成規劃之目標，目標的擬定必須經過不斷的回饋修正才能更正確、更完善及更可行。

#### （四）資料之分類、蒐集及調查：

規劃所需何種資料依據規劃目標之指引下分析每項資料之可用性及可靠性轉換成新資料的種類收集之方法是採用現場踏堪調查與尋找現有之文獻資料及訪問各專家學者本規劃資料之分類如下：





核定本

永安區永新漁港環境再造工程計畫說明書

1. 自然環境與資源:地形、地勢、地質、土壤、氣象、水文植物動物等。
2. 人文環境與資源:社會結構、經濟產業活動、土地使用現況、交通運輸現況、土地權屬等。

(五) 資料之分析與評估合成：

由收集整理之資料，分門別類依照各項目標訂定各種分區類別適合性之準則(自然·人文·景觀)選擇出適合之區位，做出整體性之考量。同時根據土地權屬、現有動線、景觀資源、水文資料等敷地資料與現地週遭做出各合理之考量。

(六) 開發執行計畫之擬定及工程執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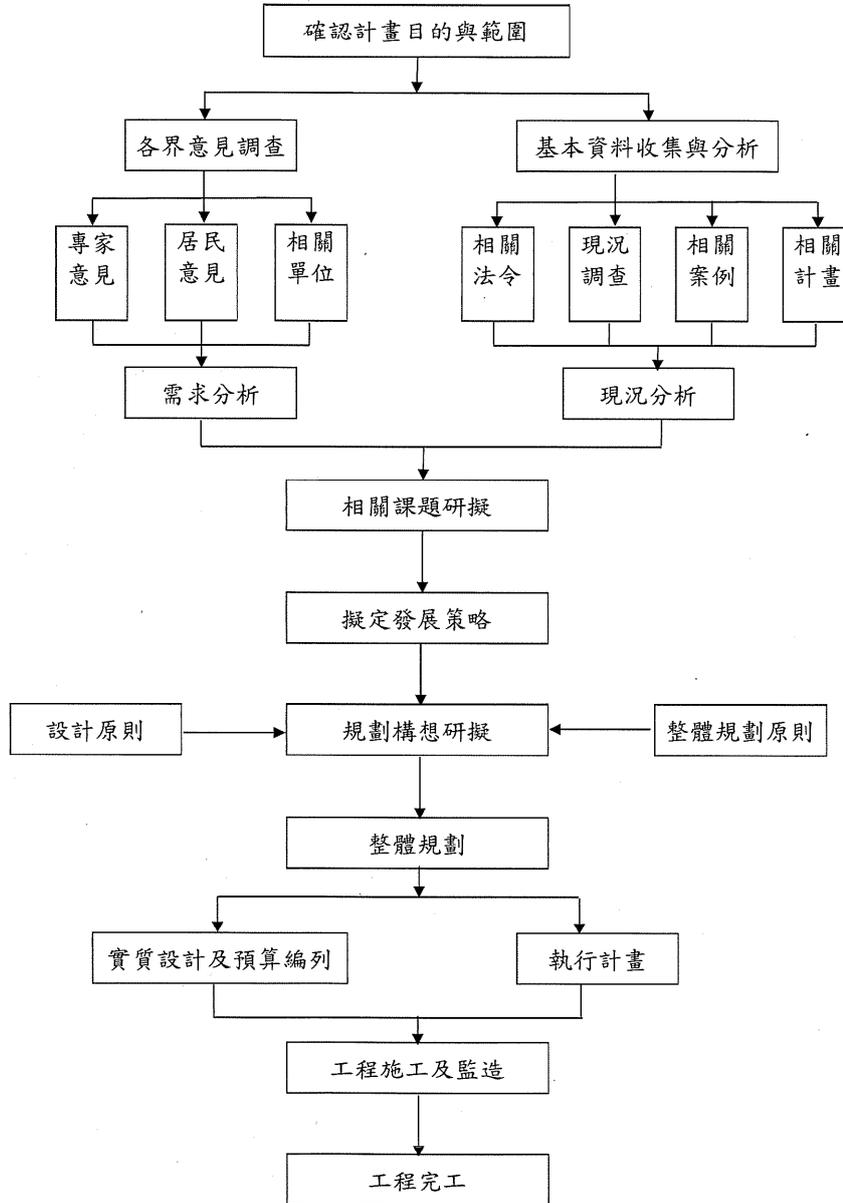
上述規劃項目經研判後擬定各種執行的計畫並擬定執行方案：

1. 發展實施計畫
2. 經營管理計畫
3. 細部計畫





二、規劃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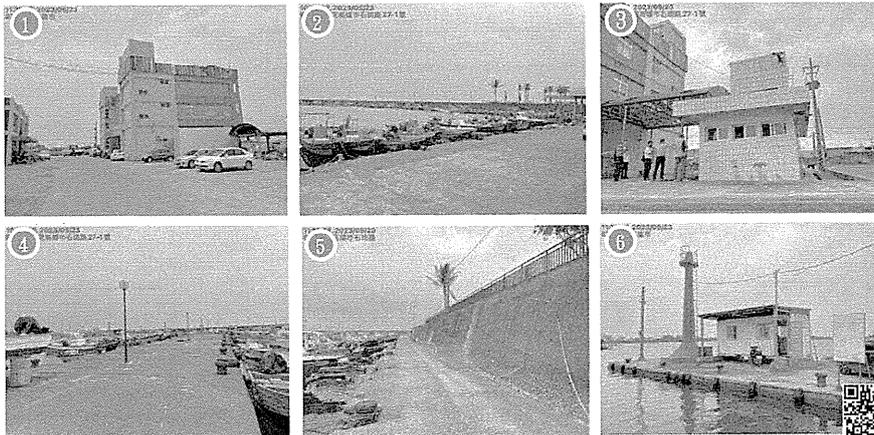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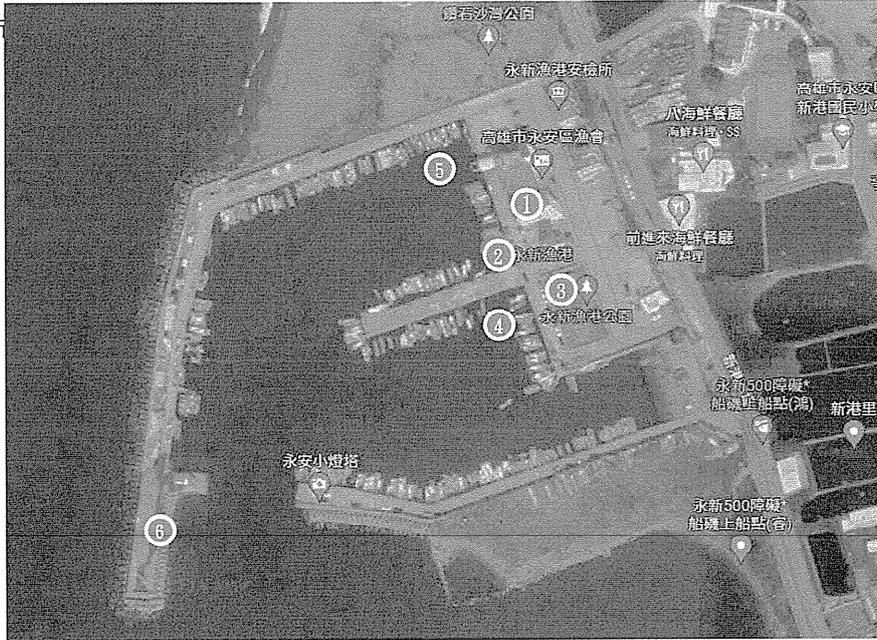
核定本

永安區永新漁港環境再造工程計畫說明書

### 肆、基地初步規劃構想

#### 一、基地現況

基地位於高雄市永安區永新漁港，永新漁港為供該地區漁船筏停靠使用，經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公告指定屬第二類漁港，屬永安區漁會，依據漁港法，主管機關為高雄市政府，本計畫工程現況如下所示



核定本

永安區水新港處理場再建工程計畫說明書

二、空間概念與動線圖



DS202309141122628744  
11/27/2023 11:22: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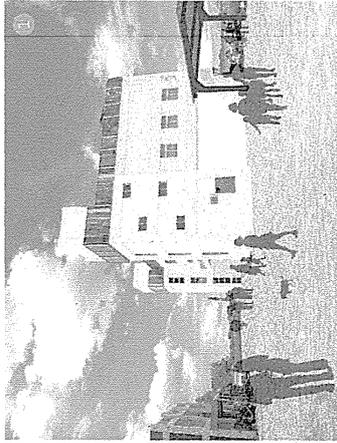
核定本

臺南市永康區永康路現況再建工程計畫說明書

四、空間模擬與相關說明(一)



平面索引圖



建築立面噴石噴漆處理、重新設計船隻維修棚、刷毛地坪



公廁重新設計、重新設計銜接公園與漁會之國際廊道、刷毛地坪



新增停車空間與綠帶



重新設計永康漁港公園綠帶與休憩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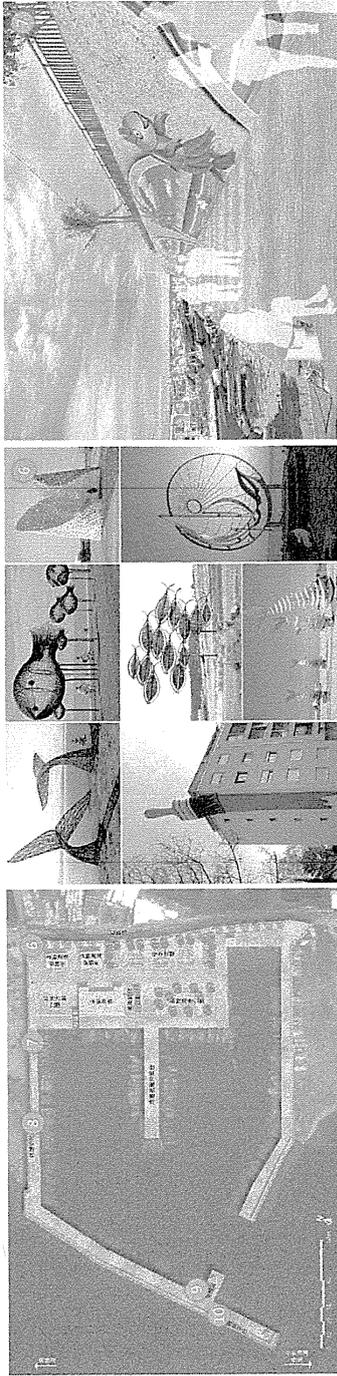


漁港棧岸伸展台刷毛地坪並配置相關地坪處理、駁船柱重新設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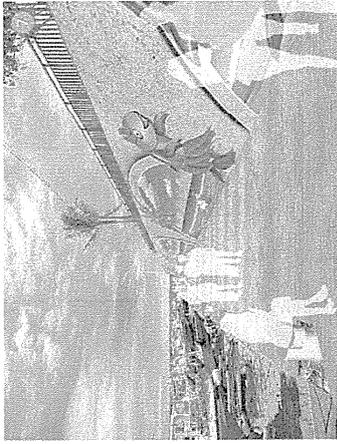


核定本  
永安區永安新漁港環境再造工程設計方案說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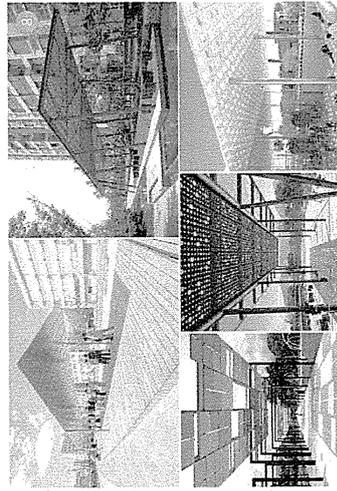
四、空間模擬與相關說明(二)



入口意象概念設計，或結合安檢所大廳立面設計



防洪牆3D彩繪，緊鄰柱重新設計，刷毛地坪、燈具重新設計



新設涼亭空間、緊鄰柱重新設計，刷毛地坪



安檢站重新設計，緊鄰柱重新設計，刷毛地坪



新設觀景平台、防洪牆3D彩繪，刷毛地坪、燈具重新設計



平面索引圖





核定本

永安區永新漁港環境再造工程計畫說明書

伍、工程經費概算

一、經費預估

本工程經費概算工程費 30,000,000 元。

項次	項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複價	備註
壹	發包工作費					
一	直接工作費					
1	魚市場及漁民活動中心外牆整修	m2	882.0	2,700.0	2,381,400.0	
2	永新漁港漁民休憩設施整建	m2	965.0	5,000.0	4,825,000.0	
3	漁船上架及漁具整補場棚外觀整建	m2	89.0	18,000.0	1,602,000.0	
4	永新漁港碼頭地坪重建	m2	8,143.0	1,350.0	10,993,050.0	
5	繫船柱	座	50.0	20,000.0	1,000,000.0	
6	照明工程	式	1.0	1,800,000.0	1,800,000.0	
7	假設工程	式	1.0	600,000.0	600,000.0	
8	雜項工程	式	1.0	600,000.0	600,000.0	
	小計(直接工作費)				23,801,450.0	
二	職業安全衛生費(約一項之1.1%)	式	1.0	262,000.0	262,000.0	
三	品質管制費(約一項之1.0%)	式	1.0	238,000.0	238,000.0	
四	承包商管理及利潤(約一~三項之7%)	式	1.0	1,660,000.0	1,660,000.0	
五	綜合營造保險費(約一~三項之0.5%)	式	1.0	119,000.0	119,000.0	
六	營業稅(約一~五項之5%)	式	1.0	1,229,000.0	1,229,000.0	
	合計(發包工作費)				27,309,450.0	
貳	空氣污染防治費	式	1.0	75,000.0	75,000.0	
參	工程管理費	式	1.0	815,550.0	815,550.0	
肆	設計費	式	1.0	1,800,000.0	1,800,000.0	
	總計				30,000,000.0	



高雄市政府 112 年度提請先行墊付執行計畫明細表

執行機關：海洋局

計畫名稱	先行墊付金額(元)			補助單位	補辦 預算情形
	中央補助	市府自籌	合計		
112 年永新 漁港環境 再造工程 委託規劃 設計工作	900,000	900,000	1,800,000	農業部漁 業署	列入 113 年 度加(減)預 算或 114 年 度預算
總計	900,000	900,000	1,800,000		

第 5 號 類別：農林

案由：請審議農業部漁業署核定辦理「112 年後鄉排水二中排排水路設施改善工程設計案等 5 件」計畫經費 208 萬 1,500 元（中央補助 104 萬 750 元，市政府配合款 104 萬 750 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2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7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同意辦理。

復文字號：112.12.15 高市會農字第 1120014078 號函

附 高雄市政府提案

案由：農業部漁業署核定辦理「112 年後鄉排水二中排排水路設施改善工程設計案等 5 件」計畫經費 208 萬 1,500 元（中央補助 104 萬 750 元，本府配合款 104 萬 750 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敬請審議。

說明：

- 一、本墊付案係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6 款、第 45 點第 2、3 款及第 46 點規定辦理，並經本府 112 年 10 月 24 日第 649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
- 二、本計畫總經費 208 萬 1,500 元，依據農業部漁業署 112 年 9 月 23 日漁六字第 1121269454 號函同意補助本府 104 萬 750 元，連同本府配合款 104 萬 750 元，因未及納入 112 年度預算，因業務執行需要，請准予墊付款方式先行辦理，俟編列 113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4 年度預算辦理轉正。
- 三、檢附本案農業部漁業署同意補助函（附件 1）、核定計畫書（附件 2）、預算先行墊付執行計畫明細表（附件 3）各乙份。

辦法：敬請審議。

附件 1

副本

檔號：  
保存年限：

農業部漁業署 函

83001 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2樓

地址：806604高雄市前鎮區漁港北一路1號  
承辦人：李建華  
電話：(07)8239745  
傳真：(07)8137128  
電子信箱：jainnhwa0501@msl.fa.gov.tw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9月23日  
發文字號：漁六字第112126945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主旨：所送「112年後鄉排水二中排排水路設施改善工程設計案等5件」計畫，業經本署審查通過，請查照辦理。

說明：

- 一、依據貴府海洋局112年9月5日高市海洋工字第11232679600號函辦理。
- 二、計畫內容：
  - (一)計畫編號：112漁發-7.31-企-22。
  - (二)計畫經費：新臺幣(下同)208萬1,500元整(本署補助104萬750元，貴府配合款104萬750元)。
  - (三)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與所屬機關(構)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計畫型補助款處理原則」辦理後續撥款事宜。(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12年7月25日農法字第1120162087號令，相關業務權限皆由農業部漁業署承接)。
  - (四)修正事項：詳如計畫說明書核定本(附件1)。
- 三、貴府於收到計畫款後次月起，應每月10日前至本署「計畫經費網路作業系統」網站(<https://am.fa.gov.tw/>)登錄截至上月底止計畫預算累計執行數，俾利本署即時掌握各項計畫預算執行進度及作為撥款之參考依據。
- 四、有關本計畫所購置財產歸屬及保管、經費之支存及會計事務





裝

訂

裝

之處理，請依照本署主管計畫經費處理手冊有關規定辦理；  
另有關採購部分，請依政府採購法規定辦理。

- 五、運用本計畫成果資料時，請註明係接受本署補助之計畫。
- 六、本計畫補助貴府經費部分，請依規定透列預算。
- 七、本計畫執行間倘因年度預算刪減或執行節約等不可歸責之因素，致影響履約者，本署得逕以書面通知貴府變更計畫經費之金額或停止辦理，貴府不得異議。
- 八、本計畫應按時填報農業計畫管理系統（<https://project.moa.gov.tw/>）季報，未按時填報，酌予扣減次年度補助比例，並於填報完畢後，開始撥付補助款。
- 九、請儘速辦理上網招標作業，於112年10月30日前完成發包，並於112年12月底前完成付款結案作業。

正本：高雄市政府

副本：高雄市政府海洋局、本署主計室、養殖漁業組(均含附件)

署長張致盛

附件 2



核定本

農業部漁業署農業發展計畫  
112年度單一計畫說明書

112漁發-7.31-企-22

112年後鄉排水二中排排水路設施改善工程設計案等5件



DS2023090620281574512 112/09/06 20:28:15

高雄市政府  
中華民國112年8月



核定本

## 農業部漁業署農業發展計畫 112年度單一計畫說明書

### 一、計畫名稱及經費

- (一) 中文名稱：112年後鄉排水二中排排水路設施改善工程設計案等5件
- (二) 英文名稱：
- (三) 計畫經費：農業部漁業署 1,040.75 千元，配合款 1,040.75 千元，合計 2,081.5 千元

### 二、計畫性質及編號

- (一) 計畫性質：單一計畫
- (二) 本年度計畫編號：112漁發-7.31-企-22
- (三) 上年度計畫編號：新提計畫

### 三、計畫依據

依據行政院109年8月17日院臺農字第1090022609號函核定「養殖漁業振興計畫(110-113)」辦理。

### 四、提送機關

- (一) 機關名稱：高雄市政府
- (二) 計畫主持人：張漢雄局長
- (三) 計畫總聯絡人：

姓名：吳育霖 職稱：技士  
電話：07-7995678#1869 傳真：07-7406386  
電子信箱：wuwu455@kcg.gov.tw

- (四) 計畫執行機關、執行人及計畫主辦人：

計畫執行機關	執行人	執行人職稱	計畫主辦人	計畫主辦人職稱	電話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洪耀庭	科長	吳育霖	技士	07-7995678#1869

### 五、執行期限

全程計畫：自 112年8月25日 至 112年12月31日  
本年度計畫：自 112年8月25日 至 112年12月31日





核定本

## 六、計畫內容

- (一) 已完成之重要計畫成果摘要：  
新提計畫。
- (二) 擬解決問題：  
養殖區因養殖排水邊坡土壤滑落淤積減少排水斷面及路面現況不佳致排水不良以致汛期豪雨期間易淹水，透過排水路及路面改善以提高漁民作業安全性。
- (三) 計畫目標：
1. 全程目標：  
同本年度目標。
  2. 本年度目標：  
辦理「後鄉排水二中排排水路設施改善工程設計案」、「新港養殖漁業生產區-永達路轉永新路魚塭排水溝改善工程設計案」、「公告養殖區農路改善工程設計案」、「永安烏樹林魚塭道路加高及排水疏通工程設計案」、「永安區保寧段1006地號旁的水溝改善工程設計案」等5件工程設計作業。
- (四) 實施方法與步驟：
1. 招標文件研擬：本計畫係針對「後鄉排水二中排排水路設施改善工程」等5件工程辦理規劃設計工作，各工作項目與預期目標均納入招標文件編撰。
  2. 設計勞務委託：依據「政府採購法」規定招標委託專業技術服務廠商辦理設計工作，並訂定委任契約。
  3. 勞務契約訂定：有關設計案簽約等程序，依「政府採購法」規定辦理，簽約完成後，檢附請款領據、納入預算證明、勞務採購合約書副本各乙份送漁業署核撥款項。
  4. 設計案審核：本計畫設計案製作完成後，先由本府審核後，再將設計案成果報告函送漁業署審查，廠商依審查意見修正完成後由本府複審核定。
  5. 勞務驗收：
    - (1) 設計案完成後，由本府依規定辦理驗收，驗收時並函請漁業署派員監驗。
    - (2) 勞務驗收後，應由本府填報勞務結算驗收證明書及相關報告，連同會計報告乙式二聯送漁業署。
  6. 工程設計需要辦理變更或因故需延期時，均應依合約相關規定辦理，並由承包商檢附相關資料，述明事由經監造單位審核後，由本府實質核備；如有經費追加者，其追加部分應由本府自行負擔；如逾期完工，則應確實依合約規定罰款，依出資比例繳回漁業署。





核定本

7. 本計畫所列預定目標及效益若有變更，本府應提報修正計畫送漁業署審核。
8. 本計畫若未能於年度前執行完畢，本府須依相關規定，檢附契約或證明文件並敘明保留原因等函報漁業署同意辦理保留。
9. 本府將本計畫辦理工作之一部分或全部，委託法人或團體代辦時，應依採購法相關規定辦理。
10. 有關本計畫各項招標、簽約、驗收等程序，均依照「政府採購法」及其它相關規定辦理。

(五) 重要工作項目：

重要工作項目	單位	工作數量			預算金額(千元)		實施地點	備註
		全程計畫目標 112年8月至112年12月	至111年度止累計成果	本年度預定目標	農業部漁業署經費	其他配合經費		
後鄉排水二 中排排水路 設施改善工 程設計案	式	1	0	1	118.5	118.5	高雄市路 竹區	
新港養殖漁 業生產區- 永達路轉永 新路魚塭排 水溝改善工 程設計案	式	1	0	1	315	315	高雄市永 安區	
公告養殖區 農路改善工 程設計案	式	1	0	1	87.25	87.25	高雄市永 安區、彌 陀區	
永安烏樹林 魚塭道路加 高及排水清 疏工程設計 案	式	1	0	1	490.75	490.75	高雄市永 安區	
永安區保寧 段1006地號 旁的水溝改 善工程設計 案	式	1	0	1	29.25	29.25	高雄市永 安區	

(六) 預定進度：

重要工作項目	工作 比重%	預 定 進 度	112年		備註
			7-9月	10-12月	
後鄉排水二 中排排水路 設施改善工 程設計案	11	工作 量 或 內 容	計畫研提、 勞務發包	規劃設計、 勞務驗收	
		累 計 百 分 比	20	100	
		工作 量			



DS2023090620281574512  
112/09/06 20:28:15

## 決議案（第2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核定本

新港養殖漁業生產區-永達路轉永新路魚塭排水溝改善工程設計案	30	或內容	計畫研提、勞務發包	規劃設計、勞務驗收	
		累計百分比	20	100	
公告養殖區農路改善工程設計案	9	工作量或內容	計畫研提、勞務發包	規劃設計、勞務驗收	
		累計百分比	20	100	
永安烏樹林魚塭道路加高及排水清疏工程設計案	47	工作量或內容	計畫研提、勞務發包	規劃設計、勞務驗收	
		累計百分比	20	100	
永安區保寧段1006地號旁的水溝改善工程設計案	3	工作量或內容	計畫研提、勞務發包	規劃設計、勞務驗收	
		累計百分比	20	100	
累計總進度	百分比		20	100	
查核項目			計畫核定、完成勞務發包	書圖審查、勞務驗收	

(七) 預期效益：

1. 可量化效益：

指標項目	單位	預期成果
		本年度
進排水路清淤	公尺	335
排水路護岸改善	公尺	870
箱涵	座	2
道路改善	公尺	854
養殖區受益面積	公頃	14.4

2. 其他政策效益或不可量化效益：

俟「後鄉排水二中排排水路設施改善工程」、「新港養殖漁業生產區-永達路轉永新路魚塭排水溝改善工程」、「公告養殖區農路改善工程」、「永安烏樹林魚塭道路加高及排水清疏工程」、「永安區保寧段1006地號旁的水溝改善工程」完工後，可維護養殖區漁民作業安全，透過改善養殖區排水環境，以提高汛期期間漁民作業安全，並可確保漁民生命財產安全。

### 七、計畫經費分類

(單位：千元)

經費類別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補助費	0	1,040.75	1,040.75





核定本

八、預算細目

（一）預算總表

計畫名稱：112年後鄉排水二中排排水路設施改善工程設計案等5件

會計人員核章：

計畫編號：112漁發-7.31-企-22

單位：千元

預算科目代號	預算科目	農業部漁業署			地方政府配合款	其他配合款	合計
		經常	資本	小計			
30-00	設備及投資	0	1,040.75	1,040.75	1,040.75	0	2,081.5
36-00	農業工程	0	1,040.75	1,040.75	1,040.75	0	2,081.5
	合計	0	1,040.75	1,040.75	1,040.75	0	2,081.5





核定本

(二) 預算分配明細表

單位：千元

機關別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合計
收入預算	農業部漁業署撥款	1,040.75	1,040.75
	合計	1,040.75	1,040.75
支出預算	預算代號	預算科目	
	36-00	農業工程	1,040.75
	合計		1,040.75



決議案（第2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核定本

(三) 預算明細表

1.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單位：千元

預算科目代號	預算科目	農業部漁業署			地方政府配合款	其他配合款	合計	說明
		經常	資本	小計				
30-00	設備及投資	0	1,040.75	1,040.75	1,040.75	0	2,081.5	
36-00	農業工程	0	1,040.75	1,040.75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1,040.75千元。	0	2,081.5	辦理「後鄉排水二中排排水路設施改善工程」等5件工程委託設計工作，所需總經費為2081.5千元(漁業署補助50%計1040.75千元、本局配合款1040.75千元)。
合計		0	1,040.75	1,040.75	1,040.75	0	2,081.5	





核定本

(四) 計畫經費分攤明細表

1.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單位：千元

序號	單位名稱	金額	備註
1	農業部漁業署	1,040.75	
2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1,040.75	
計畫總經費		2,081.5	

九、縣市別預算分配

(單位：千元)

縣市別名稱	農業部漁業署經費
高雄市	1,040.75
總計	1,040.75

十、適用政府採購法之項目

單位：千元

序號	採購標的	採購金額
1	後鄉排水二中排排水路設施改善工程設計案	237
2	新港養殖漁業生產區-永達路轉永新路魚塭排水溝改善工程設計案	630
3	公告養殖區農路改善工程設計案	174.5
4	永安烏樹林魚塭道路加高及排水清疏工程設計案	981.5
5	永安區保寧段1006地號旁的水溝改善工程設計案	58.5



附件 3

高雄市政府 112 年度提請先行墊付執行計畫明細表

執行機關：海洋局

計畫名稱	先行墊付金額(元)			補助單位	補辦 預算情形
	中央補助	市府自籌	合計		
112 年後鄉 排水二中 排排水路 設施改善 工程設計 案等 5 案	1,040,750	1,040,750	2,081,500	農業部漁 業署	列入 113 年 度加(減)預 算或 114 年 度預算
總計	1,040,750	1,040,750	2,081,500		

第 6 號 類別：農林

案 由：請審議有關經濟部水利署補助市政府辦理「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第七批次水環境改善案 112 年至 113 年規劃設計費計 2,766 萬 5,000 元（中央補助 2,157 萬 9,500 元，市政府自籌 608 萬 5,500 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2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7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同意辦理。

復 文 字 號：112.12.15 高市會農字第 1120013997 號函

附 高雄市政府提案

案 由：有關經濟部水利署補助本府辦理「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第七批次水環境改善案 112 年至 113 年規劃設計費計 2,766 萬 5,000 元（中央補助 2,157 萬 9,500 元，本府自籌 608 萬 5,500 元）乙案，擬採「墊付款」方式辦理，敬請審議。

說 明：

一、依據經濟部水利署 112 年 3 月 31 日經水河字第 1126031830 號函及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 112 年 7 月 26 日水六規字第 11253057300 號函，第七批次水環境改善案 112 年至 113 年規劃設計費所需經費共計 2,766 萬 5,000 元。

二、上開經費中央補助款 2,157 萬 9,500 元及配合款 608 萬 5,500 元，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四十四點第四款、第六款、第四十五點及第四十六點規定，採「墊付款」方式辦理，先提本府市政會議通過後，再提報議會審議同意動支，擬納入 113 年度追加或 114 年度預算編列。

三、本案業經本府第 647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

辦 法：敬請審議。

高雄市政府 113 年度提請先行墊付執行計畫明細表

執行機關：水利局

計畫名稱	先行墊付金額(元)			補助單位	補辦 預算情形
	中央補助	市府自籌	合計		
「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愛河河堤親水廊道	16,252,000	4,583,000	20,835,000	經濟部 水利署	113 年追加(減)預算或 114 年度編列預算辦理轉正
「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人文散策。青埔溝	2,597,500	732,500	3,330,000	經濟部 水利署	113 年追加(減)預算或 114 年度編列預算辦理轉正
「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高雄都會公園水與綠共融—青埔再淨化與溼地營造工程	2,730,000	770,000	3,500,000	內政部 營建署 、 經濟部 水利署	113 年追加(減)預算或 114 年度編列預算辦理轉正
總計	21,579,500	6,085,500	27,665,000		

檔號：  
保存年限：

## 經濟部水利署 函

地址：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501號  
聯絡人：杜凱立  
連絡電話：04-22501254#254  
電子信箱：a600190@wra.gov.tw  
傳真：04-22501613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3月31日

發文字號：經水河字第1121603183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1121603184\_1\_31103549359.pdf、1121603184\_2\_31103549359.pdf、  
1121603184\_3\_31103549359.pdf、1121603184\_4\_31103549359.pdf、  
1121603184\_5\_31103549359.pdf、1121603184\_6\_31103549359.pdf、  
1121603184\_7\_31103549359.pdf)

主旨：有關「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第七批次水環境改善案件提報及審查等先期作業，請依說明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為利中央、地方共同合作持續推動水環境改善工作，依據「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執行作業注意事項」相關規定，啟動旨揭計畫第七批次水環境改善案件提報及審查等作業。
- 二、本批次各階段作業時程詳如附件，所提報案件須為已納入各縣、市水環境空間發展藍圖規劃，並與整體願景相扣合，且經公民參與跨部門充分溝通討論，確認相關推動內容並達成共識者，方可納入提案；無論所提係規劃設計或工程案件，均須於113年底前完工及結案。另需符合下列條件之一：
  - (一)現況水質條件良好無改善需求，或水質已改善須結合辦理周邊水岸環境營造，有助改善生物多樣性棲地者。
  - (二)所轄縣市具亮點、優質水環境改善案件，或經各部會及

高雄市政府 1120331



\*11201638700\*

本署河川局盤點建議優先推動之水環境改善案件者。

(三)歷次提案已依評核階段各會議意見，重新檢討完成修正者。

三、各縣市政府應先將符合上述提報原則之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相關資料，提送轄管河川局之在地諮詢小組討論確認，再由貴府彙整個別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並透過府內機制排列優先順序後，於112年6月30日前函送一式15份資料至本署所屬轄管河川局辦理後續評分作業。

四、請本署各河川局依程序成立評分委員會，並邀請本計畫複評及考核小組之機關代表，以及水環境改善服務團中具評比項目專長之專家學者，參與貴局評分委員會議之審查及評分作業後，於112年7月31日前將評分結果、優先順序及修正後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等資料提送本署彙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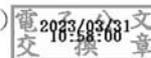
五、各縣市政府檢送提案資料時，請一併提供藍圖規劃成果相關佐證資料，並請各河川局召開本批次評分作業前，應本權責確實審核提案計畫資料，查對提案內容是否已納入藍圖規劃範疇；如所送資料或執程序未依相關規定辦理完備者，請督促縣市政府限期補正或改於後續批次提案，切勿逕為召開評分作業會議，造成後續作業困擾。

六、隨文檢送本計畫第七批次提案適用之評核作業時程、整體計畫工作計畫書格式、工作明細表、自主查核表、計畫評分表、評分總表、審查評分結果表各一份，請各縣市政府據以辦理，並檢附相關附件佐證。

正本：各縣市政府(未含臺北市府)、經濟部水利署各河川局

副本：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內政部營建署、交通部觀光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行政院

農業委員會漁業署、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牧處(均含附件)



農  
訂



檔號：  
保存年限：

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 函

地址：82050高雄市岡山區柳橋西路15號  
聯絡人：孫子安  
連絡電話：07-6279000#1207  
電子信箱：tzuan@wra06.gov.tw  
傳真：07-6260225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7月26日  
發文字號：水六規字第112530573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工作計畫書、審查及評分會議結果等文件

主旨：檢陳本局112年7月14日召開「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第七  
批次高雄市整體計畫工作計畫書審查及評分會議結果等文  
件，請鑒核。

說明：

- 一、依據「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執行作業注意事項」暨高雄市政府112年7月24日高市府水工字第11235841800號函辦理。
- 二、檢陳旨案評分會議紀錄、審查評分結果表各1份及「愛河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後勁溪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土庫排水水環境改善計畫」整體工作計畫書各1式3份。

正本：經濟部水利署

副本：高雄市政府



局長 謝 明 昌

高雄市政府 1120726



\*11203782900\*



第 7 號 類別：農林

案由：請審議有關經濟部補助市政府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水與安全－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燕巢區筆秀排水護岸整治工程（用地費），112 年度所需經費計 8,463 萬 9,000 元（中央補助 5,332 萬 2,000 元，市政府自籌 3,131 萬 7,000 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2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7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同意辦理。

復文字號：112.12.15 高市會農字第 1120013954 號函

附 高雄市政府提案

案由：有關經濟部補助本府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水與安全－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燕巢區筆秀排水護岸整治工程（用地費），112 年度所需經費計 8,463 萬 9,000 元（中央補助 5,332 萬 2,000 元，本府自籌 3,131 萬 7,000 元）乙案，擬採「墊付款」方式辦理，敬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經濟部 112 年 3 月 31 日經授水字第 11260003660 號函，本工程所需用地費經費共計 2 億 6,009 萬元。
- 二、112 年度預計辦理協議價購作業，所需經費 8,463 萬 9,000 元（中央補助 5,332 萬 2,000 元，本府自籌 3,131 萬 7,000 元），擬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四十四點第四款、第六款、第四十五點及第四十六點規定，採「墊付款」方式辦理，先提本府市政會議通過後，再提報議會審議同意動支，並於 113 年度編列預算辦理轉正。
- 三、未協議價購之用地，預計於 113 年度辦理徵收作業。
- 四、本案業經本府第 646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

辦法：敬請審議。

高雄市政府112年度提請先行墊付執行計畫明細表

執行機關：水利局

計畫名稱	先行墊付金額(元)			補助單位	補辦 預算情形
	中央補助	市府自籌	合計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水與安全-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燕巢區筆秀排水護岸整治工程(用地費)	53,322,000	31,317,000	84,639,000	經濟部	113 年度 預算轉正
總計	53,322,000	31,317,000	84,639,000		

檔 號：  
保存年限：

## 經濟部 函

地址：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501號  
聯絡人：黃爾強  
連絡電話：04-22501248#248  
電子信箱：hec@wra.gov.tw  
傳 真：04-22501613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3月31日  
發文字號：經授水字第1126000366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1121601827\_1\_31144619899.ods）

主旨：所報「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預備工程改列為正式治理工程（含用地）案，同意辦理，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本部水利署前於112年1月17日以經水河字第11216006690號函調查預備工程欲改列正式治理工程案件之評核標準辦理情形，並納入歷年各縣市預算核銷情形、正式工程執行效能及治理急迫性及預算執行率等指標，篩選評核本次預備工程改列正式治理工程案件（以下簡稱轉正案件）。
- 二、轉正案件將滾動依工程及用地執行情形調整各期分配數，並請於同意轉正後3個月內加速完成工程採購作業，如逾期未完成決標者，本部水利署將納入定期控管會議追蹤檢討，必要時，調整改回預備工程或取消辦理。
- 三、各轉正案件請配合編列自籌款及納入預算，採跨期預算支應者，請貴府與廠商簽訂合約時應列明本計畫「114年度及以後年度預算如未獲立法院審議通過或經部分刪減，得依



高雄市政府 11203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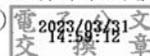
\*11201648000\*

政府採購法第64條規定辦理」。

- 四、除各轉正案件皆應依照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規定辦理生態檢核作業外，另倘符合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函頒「公共工程節能減碳檢核注意事項」規定條件之案件，請依規定辦理節能減碳檢核作業。

正本：基隆市政府、新北市政府、桃園市政府、臺中市政府、彰化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縣政府、臺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屏東縣政府

副本：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局、經濟部水利署第四河川局、經濟部水利署第五河川局、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局、經濟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局、經濟部水利署(均含附件)





第 8 號 類別：農林

案 由：請審議有關經濟部水利署補助市政府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113 年度應急工程費計 2 億 2,119 萬 5,000 元（中央補助 1 億 7,253 萬 3,000 元，市政府自籌 4,866 萬 2,000 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2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7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同意辦理。

復 文 字 號：112.12.15 高市會農字第 1120014000 號函

附 高雄市政府提案

案 由：有關經濟部水利署補助本府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113 年度應急工程費計 2 億 2,119 萬 5,000 元（中央補助 1 億 7,253 萬 3,000 元，本府自籌 4,866 萬 2,000 元）乙案，擬採「墊付款」方式辦理，敬請審議。

說 明：

- 一、依據經濟部水利署 112 年 7 月 20 日經水河字第 11216077190 號函，113 年度應急工程所需經費共計 2 億 2,119 萬 5,000 元。
- 二、上開經費中央補助款 1 億 7,253 萬 3,000 元及配合款 4,866 萬 2,000 元，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四十四點第四款、第六款、第四十五點及第四十六點規定，採「墊付款」方式辦理，先提本府市政會議通過後，再提報議會審議同意動支，擬於 113 年追加（減）預算或 114 年度編列預算辦理轉正。
- 三、本案業經本府第 647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

辦 法：敬請審議。

高雄市政府 113 年度提請先行墊付執行計畫明細表

執行機關：水利局

計畫名稱	先行墊付金額(元)			補助單位	補辦 預算情形
	中央補助	市府自籌	合計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縣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113 年度應急工程	172,533,000	48,662,000	221,195,000	經濟部 水利署	113 年追加(減)預算或 114 年度編列預算辦理轉正
總計	172,533,000	48,662,000	221,195,000		

檔 號：  
保存年限：

經濟部水利署 函

地址：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501號  
聯絡人：黃爾強  
連絡電話：04-22501248#248  
電子信箱：hec@wra.gov.tw  
傳 真：04-22501613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7月20日  
發文字號：經水河字第1121607719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1121607722\_1\_20102534469.pdf)

主旨：本署補助貴府辦理「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113年防洪綜合治理工程（用地）、應急工程、規劃及規劃檢討、生態檢核工作與非工程措施等經費，請納入貴府年度預算，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第18條等相關規定辦理。
- 二、為利後續旨揭計畫各工作項目順利推動，依目前已核定之生態檢核工作、規劃及規劃檢討、治理工程（含用地取得）、橋梁改建工程及非工程措施等項目，預估執行進度，估列113年度貴府納入預算額度，請參酌辦理。
- 三、所列預算額度係概估數，後續仍須依貴府實際提報案件內容、審查及核定情形與計畫各工作項目實際執行進度等予以調整，請參酌評估納入貴府年度預算額度。
- 四、檢附113年度各縣市政府預算額度概估表1份。

正本：基隆市政府、新北市政府、桃園市政府、新竹市政府、新竹縣政府、苗栗縣政府、臺中市政府、南投縣政府、彰化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市政府、嘉義縣



高雄市政府 11207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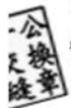


\*11203683100\*

決議案（第2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政府、臺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屏東縣政府、宜蘭縣政府、花蓮縣政府、臺東縣政府、金門縣政府、澎湖縣政府

副本：經濟部水利署第一河川局、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局、經濟部水利署第四河川局、經濟部水利署第五河川局、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局、經濟部水利署第八河川局、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經濟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局、本署主計室(均含附件)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  
113年度各縣市政府預算額度概估表

項次	補助縣市別	概估113年各縣市納入預算經費 (千元)
1	宜蘭縣	750,000
2	基隆市	80,000
3	臺北市	-
4	新北市	350,000
5	桃園市	300,000
6	新竹縣	33,000
7	新竹市	33,000
8	苗栗縣	222,000
9	台中市	95,000
10	南投縣	50,000
11	彰化縣	825,000
12	雲林縣	983,000
13	嘉義縣	1,025,000
14	嘉義市	40,000
15	台南市	998,000
16	高雄市	957,000
17	屏東縣	955,000
18	台東縣	100,000
19	花蓮縣	55,000
20	連江縣	-
21	澎湖縣	31,000
22	金門縣	62,000
	合計	7,944,000

備註：所列預算額度係概估數，後續仍須依貴府實際提報案件內容、審查及核定情形與計畫各工作項目實際執行進度等予以調整。

副本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 函

地址：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  
承辦單位：水利局  
承辦人：胡成龍  
電話：07-7995678#2145  
傳真：07-7996083  
電子信箱：lung1222@kcg.gov.tw

受文者：本府水利局(水利工程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8月15日

發文字號：高市府水工字第112363866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擬辦工程明細表1份

主旨：檢送本府提報「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113年度應急工程」擬辦工程明細表1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經濟部水利署112年7月3日經水河字第11216046250號函辦理。

正本：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

副本：本府水利局(水利工程科)

市長 陳其遜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機關首長判發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高雄113年度擬辦應急工程明細表

優先 順序	類別 (註)	鄉鎮市區別	水系名稱	工程名稱	工程內容	總經費需求 (千元)	工程費(千元)		用地 是否 取得	改善 水面積 (ha)	保護人 口	辦理 開始 時間	辦理 完成 時間	縣市政 府自評 分數	河川局初評		備註
							中央補助	地方分擔							分數	意見	
1	區域排水	仁武區	曹公新圳	曹公新圳(仁武區)邊界改善應急工程	護岸改善, L=760m	2,120	1,654	466	是	0.12	50	11301	11305	85			
2	其他排水	鳳山區	鳳山溪支流	鳳山溪支流(仁武區)邊界改善應急工程	新設穿孔箱涵(管徑=1.5x2.0M), L=200m, 路面修復(40x2.0M), 1. 新設箱涵(管徑=0.6m×0.4m), L=80m 2. 鋼構改建(管徑=0.6m×0.4m), L=80m 3. 箱涵改建(管徑=2m×1.2m), L=1.3m	12,100	9,438	2,662	是	5.00	1,000	11301	11311	84			
3	其他排水	大寮區	林園排水	大寮區東橋大橋排水改善應急工程	1. 新設箱涵(管徑=0.6m×0.4m), L=80m 2. 鋼構改建(管徑=0.6m×0.4m), L=80m 3. 箱涵改建(管徑=2m×1.2m), L=1.3m	13,300	10,374	2,926	是	5.00	200	11301	11311	84			
4	其他排水	燕巢區	吊橋林排水	燕巢區安福橋下排水改善應急工程	渠道改善, L=120m	5,000	3,900	1,100	是	5.00	1,500	11301	11307	84			
5	其他排水	三民區	本館排水	三民區本館排水改善應急工程	1. 新設分流箱涵(管徑=3.0m×3.0m), 40m 2. 新設閘門及集水井1座	9,500	7,410	2,090	是	17	20,000	11301	11312	84			
6	其他排水	湖內區	湖口圳	湖內區中二路二段(含興社區)排水改善應急工程	新設穿孔箱涵(管徑=3.5m×2.5m), L=80m, 抽水閘門1座, 防水閘門(管徑=3.5m×2.5m)1座	5,300	4,134	1,166	是	1.20	1,350	11301	11305	84			
7	其他排水	梓官區	興賢溝	梓官區大倉南路409巷排水改善應急工程	新設穿孔箱涵(管徑=0.6m×0.4m), L=80m, 1. 雙孔箱涵改建(2-管徑=2-4.3m×2.3m), L=32M 2. 鋼構箱涵臨時橋上溝地, L=67M 3. 雙側凹型箱涵蓋蓋蓋, L=64M	4,500	3,510	990	是	1.20	450	11301	11305	84			
8	區域排水	彌陀區	阿公店溪排水系統	彌陀區區區排水改善應急工程	1. 雙孔箱涵改建(2-管徑=2-4.3m×2.3m), L=32M 2. 鋼構箱涵臨時橋上溝地, L=67M 3. 雙側凹型箱涵蓋蓋蓋, L=64M	10,000	7,800	2,200	是	10	1,800	11301	11312	84			
9	區域排水	大寮區	排灌排水	排灌排水改善應急工程	渠道改善, L=350m	15,000	11,700	3,300	是	200	20,000	11301	11309	84			
10	區域排水	大社區	牛食龍排水	大社區牛食龍排水改善應急工程	新設護岸(管徑=50), L=40m	8,000	6,240	1,760	是	10	100	11301	11308	84			
11	海岸防護	旗津區	旗津海岸	旗津區海岸(天聖宮前)岸線改善應急工程	溝地堆填土石投放, L=100m	6,000	4,680	1,320	否	8	500	11301	11309	84			
12	區域排水	大寮區	上寮排水	大寮區上寮排水改善應急工程	新設護岸(管徑=40), L=45m	4,000	3,120	880	是	8	500	11301	11306	84			
13	區域排水	鳳山區	鳳山溪排水	鳳山區鳳山溪排水改善應急工程	護岸改善應急工程	3,000	2,340	660	是	10	8,000	11301	11306	84			
14	區域排水	前鎮區	鳳山溪排水	前鎮區前鎮河排水改善應急工程	水上防浪道改善應急工程	4,000	3,120	880	是	10	8,000	11301	11308	84			
15	區域排水	旗山區	五號排水	旗山區五號排水改善應急工程	護岸改善, L=800m	4,000	3,120	880	是	46	5,000	11301	11306	84			
16	區域排水	仁武區	香潭排水	高樓市仁武區香潭排水(仁心橋旁)護岸改善應急工程	新設護岸(管徑=50), L=50m	3,600	2,808	792	是	2	2,905	11301	11306	84			
17	區域排水	三民區	愛河排水	愛河三處護岸改善應急工程	護岸改善, L=200m	20,000	15,600	4,400	是	10	8,000	11301	11308	84			
18	其他排水	仁武區	九番排水	仁武區九番排水改善應急工程	1. 新設100kW發電機1台 2. 配電盤更新	4,500	3,510	990	是	5	6,000	11301	11308	84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高雄市113年度擬辦應急工程明細表

優先 順序	類別 (註)	鄉鎮市區別	水系名稱	工程名稱	工程內容	總經費需求 (千元)	工程費(千元)		是否 辦理 生態 檢核	改善 水面積 (ha)	採護人 口	辦理期程		城市政 府自評 分數	河川局初評		備註
							中央補助	地方分擔				開始 時間	完成 時間		分數	意見	
19	其他排水	鳳山區	鳳山溪排水	鳳山區文廟路排水改善應急工程	新設箱涵(Φ=2.5x2.5M)40m新設0.2cms承灌x2台,保護及量測設備,路面覆蓋	7,500	5,850	1,650	是	5	20,000	11301	11306	84			
20	區域排水	茄萣區	茄萣排水	茄萣區茄萣排水上游(海埔三街)護岸加高工程	護岸加高(H=0.8m),L=1,200m	8,800	6,864	1,936	無須 辦理	15	2,000	11301	11308	83			
21	區域排水	楠梓區	後勁溪排水	後勁溪3K+300-650右岸護岸改善應急工程	護岸改建,L=350m	4,900	3,822	1,078	是	3	1,500	11301	11307	83			
22	區域排水	楠梓區	後勁溪排水	後勁溪4K+800-950右岸護岸改善應急工程	護岸改建,L=150m	3,830	3,065	865	是	3	1,500	11301	11307	83			
23	區域排水	大寮區	山仔頂排水	大寮區山仔頂排水(溪河附近)正路)護岸改善工程	護岸改建,L=745m	4,400	3,120	880	是	3	800	11301	11307	83			
24	區域排水	美濃區	竹子門排水	美濃區竹子門排水1K+250護岸改善應急工程	護岸(H=6m),L=25m	2,658	2,073	585	是	5	500	11301	11306	83			
25	區域排水	燕巢區	典寶溪排水系統	(燕巢橋下游)左岸護岸改善應急工程	護岸(H=7.5m),L=50m	6,888	5,451	1,537	是	12	300	11301	11306	83			
26	區域排水	鳳山區	鳳山溪排水	鳳山溪洪管路上游護岸加高改善工程	護岸加高(H=1.1m),L=800m	7,479	6,146	1,733	是	5	1,500	11301	11309	82			
27	區域排水	美濃區	竹子門排水	美濃區竹子門排水水溝段3019地號旁護岸改善應急工程	護岸(H=5m),L=40m	4,820	3,760	1,060	是	10	200	11301	11308	82			
28	其他排水	茄萣區	茄萣大排	茄萣區合和路一段護岸改善應急工程	護岸(H=3m),L=160m	4,000	3,120	880	無明 地開	1.20	2,520	11301	11307	82			
29	其他排水	大社區	典寶溪	大社區典寶溪支溝(柳寮橋上游)護岸改善工程	護岸(H=3m),L=40m	3,000	2,340	660	無明 地開	5.00	50	11301	11309	81			
30	其他排水	茄萣區	茄萣排水	茄萣區茄萣路(舊H=1.0m)左側排水改善應急工程	1.新設自動防水閘門(舊H=1.0m+1.0m)左側 2.新建改建,L=120M 3.新設抽水機(0.3cms)1座 4.新設集水井1座	9,800	7,644	2,156	無用 地開	1	500	11301	11308	81			
31	區域排水	路竹區	土庫排水系統	高雄市路竹區路竹後坑排水(約3K+600)右岸護岸改善應急工程	新設護岸(H=5.6m),L=110M	8,800	6,630	1,870	是	8	1,000	11301	11307	80			
32	其他排水	杉林區	內寮河排水	杉林區內寮河段251地號護岸改善應急工程	新設護岸(H=4m),L=600m	10,500	8,190	2,310	是	1	12	11301	11305	80			
合計						221,195	172,533	48,662									

第 9 號 類別：農林

案 由：請審議有關中央核定補助市政府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下水道及其他排水」經費 794 萬 1,487 元（中央補助：619 萬 4,500 元，市政府自籌 174 萬 6,987 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2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7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同意辦理。

復 文 字 號：112.12.15 高市會農字第 1120013836 號函

附 高雄市政府提案

案 由：有關中央核定補助本府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下水道及其他排水」經費 794 萬 1,487 元（中央補助：619 萬 4,500 元，本府自籌：174 萬 6,987 元）乙案，擬採「墊付款」方式辦理，敬請審議。

說 明：

一、依據內政部營建署 112 年 8 月 1 日營署水字第 1121183729 號函及本府水利局 112 年 9 月 15 日奉核墊付款方式辦理簽案續辦。

二、本案中央（內政部營建署）112 年核定補助經費新台幣 794 萬 1,487 元（中央補助：619 萬 4,500 元，本府自籌：174 萬 6,987 元），提請同意以「墊付款」方式辦理。

三、本案擬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6 款、第 45 點及第 46 點規定，採「墊付款」方式辦理，依規定程序，須先提本府市政會議審議後，再提報議會審議，並於審議通過後始得辦理，其中 794 萬 1,487 元（中央補助：619 萬 4,500 元，本府自籌：174 萬 6,987 元）將列入 113 年度預算補辦。

四、本案業經本府第 644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

辦 法：敬請審議。

高雄市政府 112 年度提請先行墊付執行計畫明細表  
執行機關：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計畫名稱	先行墊付金額(元)			補助單位	補辦預算情形	
	中央補助	市府自籌	合計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1 期特別預算-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下水道及其他排水	高雄市鳳山區鳳山行政中心及青年公園調節池排水改善工程	5,218,500	1,471,705	6,690,205	內政部營建署	113 年度預算補辦
	高雄市苓雅區正道公園排水改善工程	975,000	275,000	1,250,000	內政部營建署	113 年度預算補辦
	高雄市小港區雨水下水道系統檢討規劃	1,000	282	1,282	內政部營建署	113 年度預算補辦
總計	6,194,500	1,746,987	7,941,487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營建署 函

地址：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  
聯絡人：薛煌仕  
聯絡電話：02-89953717  
電子郵件：technician@cpami.gov.tw  
傳真：02-852129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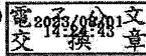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8月1日  
發文字號：營署水字第112118372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121185646\_1121183729\_112D2036709-01.ods)

主旨：檢送「前瞻計畫第4期特別預算-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雨水下水道」高雄市第1次經費調整表1份，請貴府加速趕辦，以免經費流失，請查照。

說明：經費調增部分請貴府儘速完成年度預算納列程序。

正本：高雄市政府  
副本：本署下水道工程處南區分處(含附件)



高雄市政府 1120801



\*11203888100\*

決議案 (第2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與安全—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系統改善計畫」第4期下水道及都市其他排水雨水下水道(補助工程)第1次經費調整表

項次	縣市別	工程編號	詳細地區	工程名稱	總經費	補助比例	第112期預算		第113期預算		小計	增減	備註	
							112	113	112	113				
1	高雄市	106-G302-0201-6409-0070	楠梓區	高雄市楠梓區雨水下水道管線改善計畫	28,080,000	78%	7,114,000	0	7,114,000	0	7,114,000	0		
2	高雄市	108-G302-0203-6402-1080	鼓山區	高雄市鼓山區台泥山房排水管古改採埋管工程(含埋管開工費及二期工程)	62,400,000	78%	13,610,000	0	13,610,000	0	13,610,000	0		
3	高雄市	109-G302-0203-6414-1020	大寮區	高雄市大寮區新厝橋雨水下水道新建工程	40,000,000	100%	4,720,500	0	4,720,500	0	4,720,500	0		
4	高雄市	108-G302-0203-6404-1110	楠梓區	楠梓區梓寮橋中斷抽水工程	27,300,000	78%	1,300,000	0	1,300,000	0	1,300,000	0		
5	高雄市	108-G302-0203-6425-1150	湖內區	湖內區湖內區大港地區(野寮)雨水下水道及抽水站工程	268,874,000	100%	75,729,200	103,774,800	179,504,000	110,172,885	128,438,885	-51,065,115		
6	高雄市	110-G302-0203-6419-1020	岡山區	岡山區岡山區成功路+60巷排水改善工程	12,480,000	78%	3,489,000	0	3,489,000	0	3,489,000	0		
7	高雄市	110-G302-0203-6419-1030	岡山區	岡山區岡山區大仁北路353號前排水改善工程	7,800,000	78%	595,000	0	595,000	0	595,000	0		
8	高雄市	110-G302-0203-6401-1010	鹽埕區	鹽埕區鹽埕區五分抽水站及埋管排水改善工程	160,616,000	78%	39,118,500	55,202,141	94,320,641	52,429,042	76,529,042	-17,791,599		
9	高雄市	110-G302-0203-6412-1040	鳳山區	鳳山區鳳山區新舊排水改善工程	33,850,000	78%	1,692,500	0	1,692,500	0	1,692,500	0		
10	高雄市	110-G302-0203-6401-1040	鹽埕區	鹽埕區鹽埕區鹽埕排水改善工程(第二期)	69,076,000	78%	24,899,400	23,453,800	48,353,200	1,000	48,353,200	0		
11	高雄市	110-G302-0201-6412-0030	鳳山區	鳳山區鳳山區(中山)排水區(鳳山水下)排水系統檢討規劃	4,680,000	78%	1,042,000	345,811	1,387,811	42,000	345,811	-1,000,000		
12	高雄市	110-G302-0201-6410-0040	鹽埕區	鹽埕區鹽埕區鳳山水下排水系統檢討規劃	2,340,000	78%	1,521,000	117,000	1,638,000	0	1,638,000	-1,521,000		
13	高雄市	110-G302-0203-6412-1020	鳳山區	鳳山區鳳山區鳳山行政中心及黃任公園管線排水改善工程	21,306,000	78%	916,500	0	916,500	0	916,500	0	4,589,000	
14	高雄市	110-G302-0203-6413-1060	林園區	林園區林園區中環路(沿海路一段)雨水下水道新建工程	35,000,000	100%	18,000,000	17,000,000	35,000,000	8,049,000	30,799,000	-4,201,000		
15	高雄市	110-G302-0203-6403-1070	左營區	左營區左營區六中二路與文德路口排水改善工程	19,500,000	78%	12,675,000	975,000	13,650,000	12,675,000	13,650,000	0		
16	高雄市	110-G302-0203-6419-1100	岡山區	岡山區岡山區忠孝路雨水下水道工程(第二期)	9,200,000	100%	2,698,700	0	2,698,700	0	2,698,700	0		
17	高雄市	111-G302-0203-6406-1180	苓雅區	苓雅區苓雅區正義路排水改善工程	10,959,000	78%	500,000	0	500,000	0	1,498,000	998,000		
18	高雄市	111-G302-0203-6417-1060	仁武區	仁武區仁武區高麗路排水改善工程	21,941,400	78%	1,534,700	0	1,534,700	0	1,534,700	0		
19	高雄市	111-G302-0203-6403-1040	左營區	左營區左營區中港路雨水下水道新建工程	30,000,000	100%	9,000,000	21,000,000	30,000,000	3,000,000	3,001,000	-76,999,000		
20	高雄市	111-G302-0203-6413-1070	林園區	林園區林園區A村(北二)路雨水下水道改善工程	34,150,000	100%	18,320,000	6,830,000	25,150,000	22,197,500	25,150,000	0		
21	高雄市	111-G302-0203-6413-1050	林園區	林園區林園區潭仔港(潭仔港)雨水下水道新建工程	4,000,000	100%	1,200,000	2,800,000	4,000,000	1,200,000	4,000,000	0		
22	高雄市	112-G302-0203-6402-1120	新山區	新山區新山區九如橋改善工程(雨水下水道工程部分)	50,000,000	78%	1,000	5,000,000	5,001,000	1,000	5,001,000	0		
23	高雄市	112-G302-0203-6414-1100	大寮區	大寮區大寮區新厝橋雨水下水道新建工程	27,000,000	78%	1,000	4,200,000	4,201,000	1,000	8,101,000	3,900,000		
24	高雄市	110-G302-0203-6405-1040	三民區	三民區三民區中華路(復興路-幸福)雨水下水道改善工程	31,200,000	78%	12,593,869	1,352,000	13,945,869	17,574,000	18,926,000	4,980,131		
25	高雄市	110-G302-0203-6412-2020	小港區	小港區小港區林林路排水改善工程(含管溝工程)	6,006,000	78%	0	0	0	4,400,000	4,400,000	0		
26	高雄市	112-G302-0203-6424-1010	鼓竹區	鼓竹區鼓竹區自由街(南側)1號埋管排水改善工程	8,000,000	100%	0	0	0	1,000	1,000	1,000	1,000	
27	高雄市	112-G302-0201-6411-1010	小港區	小港區小港區雨水下水道系統檢討規劃	23,400,000	78%	0	0	0	1,000	1,000	1,000	1,000	
				小計	1,049,158,400		252,271,869	242,050,552	494,322,421	182,678,942	227,018,396	409,697,338	-84,625,063	

第 10 號 類別：農林

案 由：請審議有關市政府執行「後勁溪排水台塑仁武廠工業區瓶頸段治理工程（第三標）」，所需經費總計 7,035 萬 3,000 元（中央補助 4,432 萬 2,000 元，市政府自籌 2,603 萬 1,000 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2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7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同意辦理。

復 文 字 號：112.12.15 高市會農字第 1120013946 號函

附 高 雄 市 政 府 提 案

案 由：有關本府執行「後勁溪排水台塑仁武廠工業區瓶頸段治理工程（第三標）」，所需經費總計 7,035 萬 3,000 元（中央補助 4,432 萬 2,000 元，本府自籌為 2,603 萬 1,000 元），擬採「墊付款」方式辦理，敬請審議。

說 明：

- 一、依據經濟部水利署 112 年 9 月 7 日經水河字第 11253297970 號函辦理。
- 二、本案計畫中央（經濟部）補助（63%）4,432 萬 2,000 元，本府自籌款（37%）為 2,603 萬 1,000 元。
- 三、本墊付案係依「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第 6 款、第 45 點、第 46 點規定辦理，並業經 112 年 10 月 2 日第 646 次市政會議通過。

辦 法：敬請審議。

檔 號：  
保存年限：

經濟部水利署 函

地址：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501號  
聯絡人：杜凱立  
連絡電話：  
電子信箱：kyle8083@wra.gov.tw  
傳 真：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9月7日  
發文字號：經水河字第1125329797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修正分標明細表.ods (1121610473\_1\_07114628265.ods)

主旨：所報高雄市政府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後勁溪排水台塑仁武廠工業區瓶頸段治理工程」修正分標明細表案，備查，復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局112年8月25日水六工字第11253065580號函。
- 二、本案修正分標內容詳如附件，請據以辦理。

正本：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  
副本：高雄市政府、本署主計室、本署土地管理組、本署工程事務組(均含附件)



高雄市政府 1120907



\*11204578900\*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第5批次治理工程擬辦工程分標

一. 工程分標內容

項次	水系統修正	工程編號	執行單位	工程名稱	工程內容	總經費需求 (千元)	工程費		用地費				備註
							111年以前	112年以後	111年以前	112年以後	111年以前	112年以後	
項次	水系統修正	工程編號	執行單位	工程名稱	工程內容	總經費需求	111年以前工程費	112年以後工程費	111年以前用地費	112年以後用地費	111年以前地方自籌	112年以後地方自籌	備註
1	後勁溪排水系統	112-B-12-28-F-056-00-0	高雄市政府	後勁溪排水台型仁武廠工業區瓶頸段治理工程(第一標)	渠道拓寬長度654公尺	331,253	105,070	0	142,495	-	83,688	-	1. 工程費依據經濟部水利署111年2月10日經水河字第1115305250號函。 2. 用地費依據經濟部109年12月03日經地本字第
2	後勁溪排水系統	112-B-12-28-F-056-02-0	高雄市政府	後勁溪排水台型仁武廠工業區瓶頸段治理工程(第三標)	渠道拓寬長度376公尺	128,930	944	127,986	-	-	-	-	依據經濟部水利署112年5月1日經水河字第11253137070號函。

二. 工程分標內容(用地費配合調整)

項次	水系統修正	工程編號	執行單位	工程名稱	工程內容	總經費需求 (千元)	工程費		用地費				備註
							111年以前	112年以後	111年以前	112年以後	111年以前	112年以後	
項次	水系統修正	工程編號	執行單位	工程名稱	工程內容	總經費需求	111年以前工程費	112年以後工程費	111年以前用地費	112年以後用地費	111年以前地方自籌	112年以後地方自籌	備註
1	後勁溪排水系統	112-B-12-28-F-056-00-0	高雄市政府	後勁溪排水台型仁武廠工業區瓶頸段治理工程(第一標)	渠道拓寬長度654公尺	260,900	105,070	0	98,173	-	57,657	-	配合工程分標, 用地費調整。
2	後勁溪排水系統	112-B-12-28-F-056-02-0	高雄市政府	後勁溪排水台型仁武廠工業區瓶頸段治理工程(第三標)	渠道拓寬長度376公尺	199,283	944	127,986	44,322	-	-	26,031	配合工程分標, 用地費調整。

高雄市政府 112 年提請先行墊付執行計畫明細表

執行機關：水利局

計畫名稱	先行墊付金額(元)			補助 單位	補辦 預算情形
	中央補助	市府自籌	合計		
後勁溪排水台 塑仁武廠工業 區瓶頸段治理 工程(第三標)	44,322,000	26,031,000	70,353,000	經濟部水利署	將列(納)入 113 年度追 加預算或 114 年度預 算編列轉正
總 計	44,322,000	26,031,000	70,353,000		

第 11 號 類別：農林

案 由：請審議交通部航港局補助辦理「高雄市第五船渠水域疏浚工程建設」總經費 3,315 萬 8,000 元（中央補助 1,657 萬 9,000 元，市政府自籌 1,657 萬 9,000 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2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7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同意辦理。

復 文 字 號：112.12.15 高市會農字第 1120014668 號函

附 高 雄 市 政 府 提 案

案 由：交通部航港局補助辦理「高雄市第五船渠水域疏浚工程建設」總經費 3,315 萬 8,000 元（中央補助 1,657 萬 9,000 元，本府自籌 1,657 萬 9,000 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敬請審議。

說 明：

- 一、本墊付案係依「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及第 6 款、第 45 點第 2 款及第 3 款與第 46 點規定辦理，並業經本府 112 年 11 月 22 日 112 年第 1 次臨時市政會議審議通過。
- 二、本計畫總經費為 3,315 萬 8,000 元，依據交通部航港局 112 年 11 月 14 日航港字第 1121811820 號函同意補助本府經費 1,657 萬 9,000 元，連同本府配合款 1,657 萬 9,000 元，因未及納入 112 年度預算，因業務執行需要，請准予以墊付方式先行辦理，俟編列 113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4 年度預算辦理轉正。
- 三、檢附本案交通部航港局同意補助函文（附件 1）、核定計畫（附件 2）、預算先行墊付執行計畫明細表（附件 3）各乙份。

辦 法：敬請審議。

檔 號：  
保存年限：

## 交通部航港局 函

地址：106248臺北市和平東路3段1巷1號  
聯絡人：何孟芙  
聯絡電話：0289786285  
傳真：02-27058701  
電子信箱：mfhe@motcmpb.gov.tw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1月14日

發文字號：航港字第1121811820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附件請至本局附件下載區以發文字號及發文日期下載。網址  
<https://DocDL.motcmpb.gov.tw/>) 識別碼：ZDUOXRBY。

主旨：所報「高雄市第五船渠水域疏浚工程建設」申請計畫書一案，本局同意核定補助上限新臺幣（下同）1,657萬9,000元，並請依說明事項積極辦理，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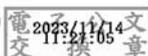
- 一、復貴府112年11月1日高市府海洋產字第11233132800號函辦理。
- 二、貴府規劃於高雄港第五船渠引商投資興建遊艇泊區，及提高促參財務可行性及民間投資意願，由貴府辦理該水域疏浚及拔除原有儲木水泥基樁工程，所需經費3,315萬8,000元，本局原則同意補助經費1,657萬9,000元。
- 三、補助經費請撥請依本局「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提報遊艇泊區整體發展計畫補助計畫及請撥補助款作業須知」（下簡稱提報作業須知）第5點規定辦理。
- 四、貴府於完成工程建設，應於工程驗收決算後，依提報作業須知第5點規定檢附指定文件，送本局辦理經費核結。核結時，將依計畫實際執行金額及補助比率上限50%核算本局應

補助經費，且以旨揭補助金額為限。

- 五、請依核定補助項目及期程積極執行，倘自本局核定補助經費後，逾3個月未完成委託技術服務招標公告者，本局得依「遊艇泊區整體發展計畫補助作業要點」第13點第2款規定，撤銷補助。
- 六、為掌握本案執行進度及經費支用情形，提升「遊艇泊區區域整體發展計畫」預算執行效能，請於核定後次月起，每月5日前填列前一月份最新執行情形表(詳附件1)函報本局外，亦請配合出席本局定期召開之工程督導會報，說明辦理情形，亦請貴府務必落實管考，俾本案如期如質完成。
- 七、另請貴府按預定進度儘速辦理高雄港第五船渠引商投資興建營運遊艇泊區相關作業，應將提供一定比例公共泊位(非月、季、年租、會員)，以滿足遊艇臨停需求及泊區疏浚等工作項目納入業者應辦事項，以達成旨案目標及維持該水域設施維運管理永續性。
- 八、檢還旨揭計畫書核定版如附件2。

正本：高雄市政府

副本：本局南部航務中心(含附件)



高雄市政府

# 高雄市第五船渠 水域疏浚工程

申請計畫書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 高雄市第五船渠水域疏浚工程 申請計畫書

### 一、計畫緣由

- (一)、高雄港第五船渠原為原木儲放使用，水域穩靜度良好，並鄰近夢時代購物中心、好市多等購物場所，考量高雄港市整體開發及本市遊艇停泊所需，擬利用現有船渠活化開發做為遊艇碼頭使用，以促進本市遊艇產業發展及推廣遊艇休憩產業。本府業於民國 109 年中完成「高雄市第五船渠設置遊艇碼頭初步評估」工作，針對該區現況進行調查、法規與相關計畫分析、水文條件、碼頭配置規劃、設置工程經費等等進行評估，經初步評估後已確認開發可行性，作為本府後續建置遊艇碼頭之參考(評估報告請詳附件一)。
- (二)、前期計畫經評估現況渠寬與水深安全，建議規劃船型以吃水深度在 1.2 公尺以下者較為合宜，以中型遊艇 15 公尺 (50ft) 為本碼頭區泊靠對象，而出口鄰近高雄港主航道部分，因水深較深，則可提供 36 公尺以下之超級遊艇橫靠使用。而參考 111 年 9 月港務公司實測水深資料最淺處約在 CD-1.1m 左右(高雄港低潮系統)，略有不足，故規劃優先辦理疏浚作業，再進行後續泊位開發工作，經考量北端成功橋橋墩高度約在 CD-1.6m 左右，本工程目標水深為 CD-2.0m，爰將本遊艇碼頭泊區之水域浚深工程等泊區開發前置作業提出工程建設需求，爭取預算補助。

### 二、計畫概況

#### (一)、泊區概況說明

##### 1. 區位概況

第五船渠位於高雄市前鎮區，成功路以下游屬高雄港港區範圍內。從日治時期後期高雄港擴建時所興建之「運

河」，為人工開鑿的渠道，開闢初期形狀有如十字形，故又別名十字渠（圖 2-1 為歷史地圖），沿線兩側從日治時期、光復後至西元 2000 年前後，一直都是高雄市最重要的工業區。1994 年後隨著都市發展，五號船渠的南北向渠道，自復興路至凱旋路段加蓋填平，開闢為中華五路連接東西向之凱旋路，位置如圖 2-2 所示。

中山三路船渠出口為五號船渠截流站廠址，其功能為將平時的污水截除，引接到中區污水處理廠，使水質獲得改善，以提昇生活環境品質，因遭遇 0801 氣爆後於 103 年完成改建。五號船渠截流站至中華五路金鞏橋水道長度約 305 公尺，最寬處寬度約 50 公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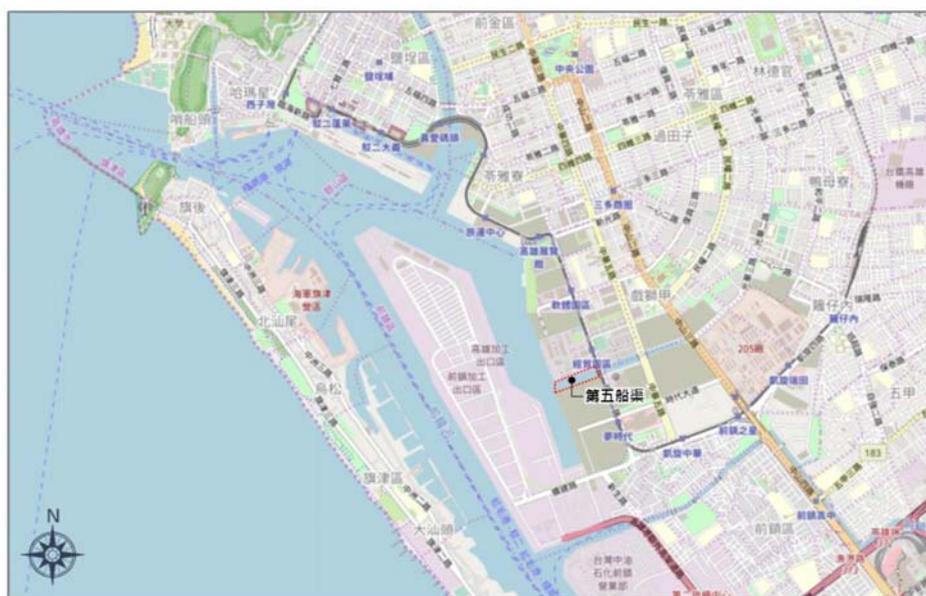
而中華五路金鞏橋至成功路成功橋周邊曾於 96 年完成周邊環境整治工程，已使渠道周邊環境改善良多，兩岸護岸為拋石生態護岸，本渠段斷面約 60 公尺寬，長度 350 公尺。

而成功橋以下游兩岸早期均為工業用地，目前已規劃轉型為經貿園區，成功路因有輕軌經過，成功橋於 104 年改建完成，屬鋼結構橋樑，渠道中有落柱，樑底距水面高度約 2~3 公尺，船舶通航不易，故規劃之遊艇泊區主要以成功橋以下游為範圍。



資料來源：中央研究院百年地圖系統

圖 2-1 1992 年經建版地圖之五號船渠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

圖 2-2 計畫位置及範圍示意圖

2. 自然條件

(1) 氣溫及降雨

經蒐集高雄氣象站近 30 年之統計資料(詳表 2-1)。高雄地區年平均氣溫為 25.4℃，其中以 7 月之平均溫度為最高，達 29.4℃，1 月之平均溫度最低，僅 19.7℃。月平均最高氣溫以 7 月達 32.7℃ 最高，月平均最低溫以 1 月之 16.2℃ 最低，氣溫宜人。

高雄地區年平均總雨量達 1,968.2mm，以 8 月降雨量為最高，達 512.4mm，1 月降雨量為最低，僅 19.1mm。年平均總降雨日數為 87.3 日。

表 2-1 高雄氣象站月平均氣溫及降水量表

月 別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累計/ 平均/ 極值
氣溫(°C)	19.7	20.7	23.0	25.7	27.8	28.9	29.4	28.9	28.5	26.9	24.5	21.2	25.4
最高氣溫(°C)	24.2	25.0	27.0	29.3	31.0	32.1	32.7	32.1	31.8	30.1	28.1	25.3	29.1
最低氣溫(°C)	16.2	17.2	19.7	22.8	25.2	26.3	26.7	26.3	25.9	24.4	21.6	17.9	22.5
降水量(mm)	19.1	17.7	32.3	68.4	202.2	416.2	377.2	512.4	224.5	53.4	25.6	19.2	1968.2
降水日數	3.2	3.2	3.6	5.4	9.2	12.9	13.2	16.7	10.1	4.2	2.8	2.8	87.3

資料來源：中央氣象局統計，西元 1991~2020 年

(2) 風向風速

為瞭解鄰近計畫區之氣象資料，除取得中央氣象局高雄氣象站資料外，亦取得港灣技術研究中心高雄港海氣象觀測資料，歷年高雄港域主要測站風速及風向聯合分佈百分比如表 2-4 所示。

觀測統計時間為民國 92 年 6 月~109 年 11 月，表中除列出各月份之平均風速外，亦包括最多風向，以及高雄港測站風速風向玫瑰圖如圖 2-3 所示。

由圖表中得知年平均風速介於為 2.4m/s，風向以 NW 向為

主，四季中以冬季平均風速最大，可達 2.6 m/s，風向以 N 向為主。除 6~8 月受西南風影響較大外，其餘多受北風及東北風影響較為明顯。

(3)潮汐變化

第五船渠之潮位資料，將以高雄中央氣象局之觀測資料進行分析，茲蒐集整理如後。由高雄測站歷年各項天文潮位之統計值中，最高潮位以 1.195m 為最高，平均高潮位為 0.610m，平均水位為 0.226m，平均低潮位為-0.106m，最低低潮位為-0.657m，平均潮差 0.716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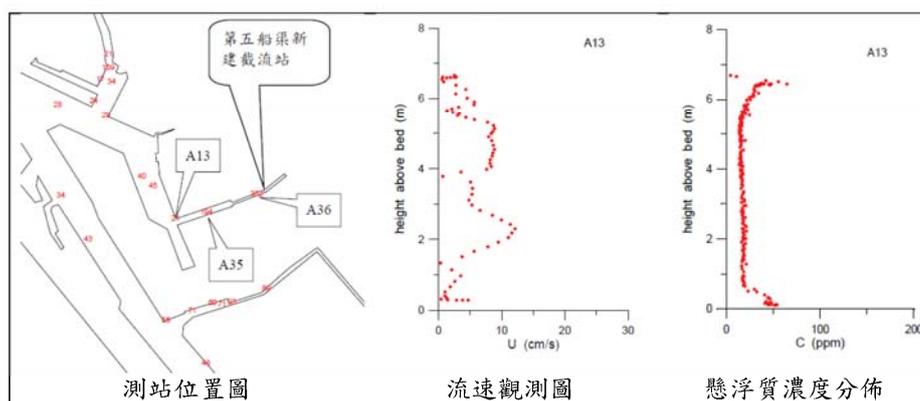
表 2-2 高雄每月潮位統計表 (2003-2022)

月份	最高高潮位 暴潮位 (公尺)	最高天文潮 (公尺)	平均高潮位 (公尺)	平均潮位 (公尺)	平均低潮位 (公尺)	最低天文潮 (公尺)	最低低潮位 (公尺)
1	1.031	0.890	0.519	0.099	-0.245	-0.644	-0.641
2	1.012	0.851	0.491	0.127	-0.209	-0.624	-0.620
3	0.888	0.765	0.520	0.152	-0.179	-0.544	-0.657
4	0.927	0.788	0.539	0.186	-0.152	-0.442	-0.469
5	0.944	0.934	0.593	0.211	-0.129	-0.402	-0.447
6	1.059	1.039	0.660	0.258	-0.077	-0.438	-0.470
7	1.187	1.084	0.709	0.301	-0.017	-0.410	-0.432
8	1.195	1.075	0.730	0.344	0.038	-0.356	-0.413
9	1.036	0.986	0.697	0.333	0.011	-0.313	-0.379
10	1.171	0.844	0.662	0.300	-0.042	-0.356	-0.341
11	0.986	0.894	0.609	0.219	-0.122	-0.439	-0.423
12	1.009	0.904	0.536	0.145	-0.197	-0.568	-0.623
全年	1.195	1.084	0.610	0.226	-0.106	-0.644	-0.657

資料來源：中央氣象局。

#### (4) 渠道流速

經蒐集民國 93 年之高雄港務局「高雄港港池淤沙調查研究」報告，除針對淤沙調查進行現場調查外，亦對平時流速有進行現場觀測。其現場勘察得渠道內有大量污泥淤積，雖然渠道短且平時排水量少，但在雨季或颱風來臨時仍有可能將淤泥沖刷排入港池內，為港池淤泥來源之一。在第五船渠口測點 A13，位置如圖 2-3，測得之剖面流與懸浮質濃度分佈，由圖顯示水面附近因太陽照射水溫較高，鹽度稍低，懸浮質濃度只有表層稍高，底層濃度應是儀器觸底所引起。水流似有分層現象，上層水流向港區，下層水流向上游，不過流速約只有 10cm/s。



資料來源：高雄港港池淤沙調查研究，交通部高雄港務局，民國 93 年

圖 2-3 測點位置及流速觀測圖

#### (5) 季風波浪

高雄海域季節性波浪主要以夏季西南季風及冬季東北季風為主，根據高雄港波浪測站由 2018 年 9 月至 2020 年 11 月統計資料，列如表 2-3 所示。波浪測站位置約位於高雄一港口外海紅燈塔西方約 300 m 處，水深約 14m 處。

高雄港夏季西南季風時期，雖風速較大，但風向較不穩定，

然因受移動性低氣壓、颱風或西南氣流之影響，主要波向為 WNW 向，全年的波高約集中在 0.5~1.0 公尺之間，1.5 公尺以下波高佔比達 96.1%，週期以 5~6 秒之發生機率最高，其次為 4~5 秒。統計區間曾有波高 2.0~3.0 公尺，週期亦有 12~14 秒的極端紀錄。

表 2-3 歷年高雄港測站示性波高與週期聯合分佈百分比(%)統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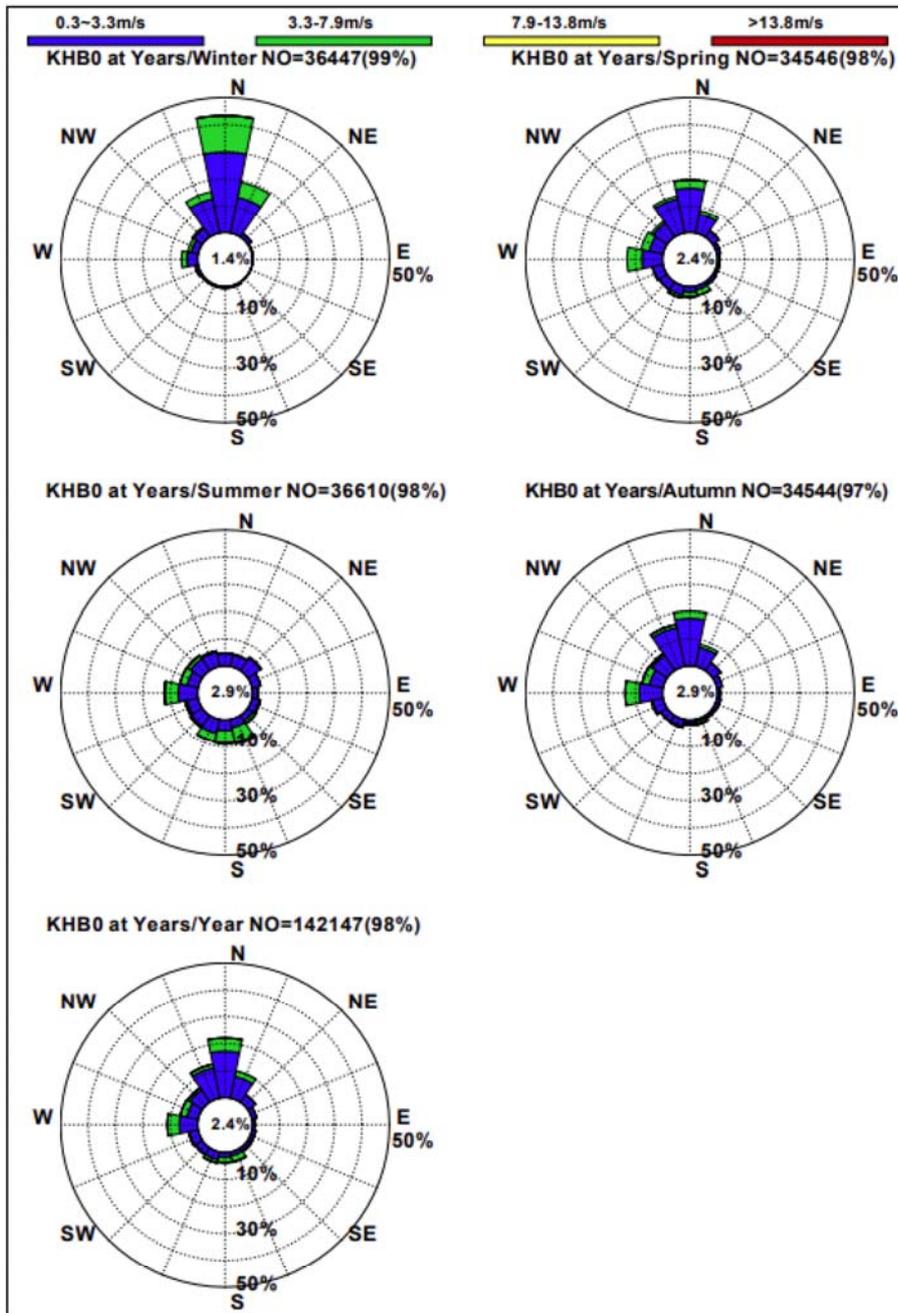
週期(s) 波高(m)	<3	3~4	4~5	5~6	6~7	7~8	8~9	9~10	10~12	12~14	14~20	20~40	合計(%)
0~0.5	1.1	3.3	5.6	7.6	3.5	1.4	0.5	0.3	0.2	0.1	-	-	23.5
0.5~1.0	0.2	3.6	12.2	16.1	11.9	9.0	3.5	2.8	2.4	0.3	-	-	62.0
1.0~1.5	-	-	0.7	1.0	1.0	3.0	2.1	1.5	1.1	0.2	-	-	10.6
1.5~2.0	-	-	-	-	-	0.6	0.7	1.0	0.4	0.1	-	-	2.8
2.0~3.0	-	-	-	-	-	0.1	0.4	0.3	0.3	-	-	-	1.1
3.0~4.0	-	-	-	-	-	-	-	-	-	-	-	-	0
4.0~5.0	-	-	-	-	-	-	-	-	-	-	-	-	0
5.0~6.0	-	-	-	-	-	-	-	-	-	-	-	-	0
6.0~7.0	-	-	-	-	-	-	-	-	-	-	-	-	0
> 7.0	-	-	-	-	-	-	-	-	-	-	-	-	0
合計(%)	1.3	6.8	18.5	24.8	16.4	14.0	7.3	5.8	4.4	0.6	0.1	0	100.0

資料來源：2020 年臺灣海氣象觀測資料統計年報，交通部運輸研究所，民國 111 年 2 月(統計年 2018/09~2020/11)

表 2-4 歷年高雄港測站 W 風向風速表

序 號	日期 (年/月)	觀測 點數	風速 平均值 (m/s)	平均風 風速/風向 (m/s)/(來向)	最大風 風速/風向 (m/s)/(來向)	輕風 <3.3 (%)	和風 ~7.9 (%)	強風 ~13.8 (%)	疾風 >13.8 (%)	風向 N~E (%)	風向 E~S (%)	風向 S~W (%)	風向 W~N (%)	主要風向 方向/百分比
1	歷年/12	12264(97%)	2.6	2.2/N	9.5/ESE	74.9	25.0	.0	.0	48.0	.5	4.7	46.9	N /45.5%
2	歷年/01	12645(100%)	2.6	2.3/N	8.1/NNW	72.4	27.6	.0	.0	48.9	.3	3.8	47.0	N /44.6%
3	歷年/02	11538(100%)	2.6	1.9/N	9.5/S	72.0	27.8	.2	.0	40.8	3.5	7.5	48.2	N /41.0%
4	歷年/03	12133(96%)	2.4	1.3/NNW	9.2/SSE	77.6	22.3	.1	.0	33.1	5.6	12.4	48.9	N /30.4%
5	歷年/04	10797(100%)	2.3	1.0/NW	9.1/SSE	79.4	20.4	.2	.0	21.7	8.4	20.2	49.6	N /18.9%
6	歷年/05	11616(98%)	2.2	.8/W	13.2/SSE	80.7	19.1	.3	.0	16.1	12.0	27.6	44.3	W /15.2%
7	歷年/06	11441(94%)	2.6	1.0/SSW	12.8/S	71.8	27.0	1.2	.0	16.5	25.6	32.3	25.6	W /12.0%
8	歷年/07	12622(100%)	2.7	.9/SW	15.3/W	70.6	27.8	1.5	.0	18.1	20.1	31.7	30.2	W /13.4%
9	歷年/08	12547(99%)	2.6	.6/SW	16.7/W	71.1	27.1	1.7	.0	21.2	21.9	24.5	32.5	W /11.5%
10	歷年/09	11032(96%)	2.4	.8/WNW	21.8/SE	78.7	19.6	1.6	.1	21.2	12.9	23.9	42.0	W /14.8%
11	歷年/10	11584(97%)	2.1	1.1/NW	12.1/SE	84.1	15.5	.4	.0	20.4	5.6	21.0	53.0	N /18.2%
12	歷年/11	11928(98%)	2.1	1.5/NNW	9.3/E	84.5	15.4	.1	.0	32.7	1.6	8.6	57.1	N /33.8%
13	歷年/冬	36447(99%)	2.6	2.1/N	9.5/ESE	73.1	26.8	.1	.0	46.0	1.4	5.3	47.4	N /43.8%
14	歷年/春	34546(98%)	2.3	.9/NW	13.2/SSE	79.2	20.6	.2	.0	23.8	8.6	20.0	47.6	N /19.9%
15	歷年/夏	36610(98%)	2.6	.8/SW	16.7/W	71.2	27.3	1.5	.0	18.7	22.4	29.4	29.5	W /12.3%
16	歷年/秋	34544(97%)	2.2	1.1/NW	21.8/SE	82.5	16.8	.7	.0	24.9	6.6	17.6	50.9	N /20.6%
17	歷年/年	142147(98%)	2.4	.9/NW	21.8/SE	76.4	23.0	.6	.0	28.5	9.8	18.1	43.7	N /22.4%

資料來源：2020 年港灣海氣象觀測資料統計年報(8 港域風力觀測資料)，交通部運輸研究所，民國 111 年 2 月



資料來源：2020年港灣海氣象觀測資料統計年報(8港域風力觀測資料)，交通部運輸研究所，民國111年2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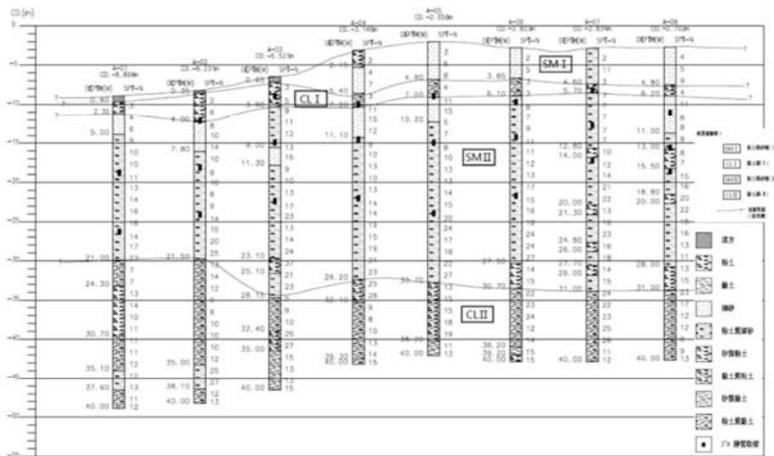
圖 2-4 歷年高雄港域每季測站 W 觀測風玫瑰圖

3. 淤泥與地質資料蒐集

第五船渠為雨水下水道之出口，淤泥主要來自集水區土飛砂流入為主，因目前雨水下水道全線均為水泥結構物保護，淤積量有限，而由港口海域所帶入懸浮漂砂又因船渠內與24號及25號碼頭深度明顯差異，海域漂砂不易進入船渠內部。

過去第五船渠曾由本府進行相關水質整治工程，上游並無工廠排放有機化合物進入水體，且下游端因高雄港每日漲退潮兩次，海水容易將比重輕之有機化合物帶走，故水質並不具毒害性。該計畫經現場取樣進行由淤泥溶出試驗，依據我國有害事業廢棄物認定標準所訂定之重金屬溶出試驗標準評斷，五號船渠之淤泥不具毒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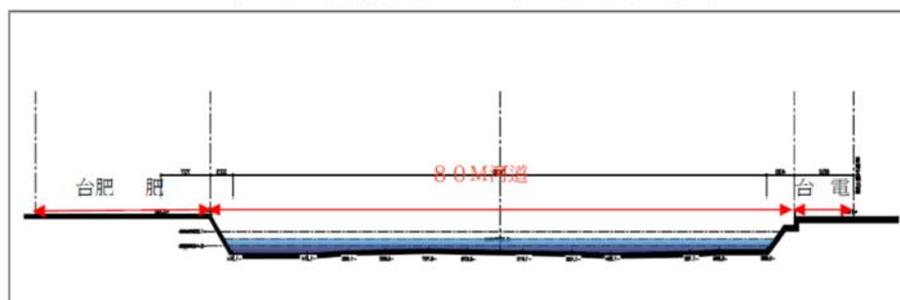
另參考港務公司所提供之資料，高雄港#25-#26碼頭整(新)建工程之碼頭法線區地質鑽探成果如圖2-5所示，底床多為沙土層與黏土層，未來結構物之基礎形式應仔細考量。



資料來源：高雄港#25~#26碼頭整(新)建工程設計圖說，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民國112年4月

圖 2-5 高雄港#25-#26碼頭整(新)建工程地質鑽探柱狀圖

另本府過去所執行「五號船渠整治計畫」中已進行船渠淤泥清疏工程，工程經費 8400 萬元，清除渠道底泥自中華路至高雄港口，全長 900 公尺，已於 95 年底完成船渠水質改善，其整治淤沙範圍包含中山路、中華路、成功路三座橋樑，該計劃淤泥清除之深度，包含自中山路起挖深至高程 EL.-2.0m，清除至金鞏橋下高程為 EL.-2.13m，以及自金鞏橋清除至成功橋下高程 EL.-2.4m 並延伸至高雄港口高程，其成功橋至高雄港段清疏斷面如圖 2-6 所示，且經查，由 95 年至今本府均未再執行過第五船渠疏浚工程，而由相關測量資料可知渠道底床高度變化有限，顯示第五船渠淤積來源主要為上游雨水下水道，而經整治之市區雨水下水道難有大量土砂流入情形，故第五船渠重複淤積之情形較為輕微。另有關第五船渠水域垃圾清理現況，查第五船渠上游已設置截流站，且金鞏橋至成功橋段並由本府水利局負責水域之維護管理，故第五船渠成功橋段至高雄港側水域較無垃圾。



資料來源：五號船渠整治計畫，「生態濕地在高雄」研討會論文集，民國 95 年

圖 2-6 高雄港至成功路疏浚斷面圖

#### 4. 土地使用

##### (1) 都市土地規劃

本計畫區位於前鎮區，屬「高雄多功能經貿園區特定區」都市計畫土地內，周邊區域土地分區如圖 2-7 所示。第五船

渠全線屬河道用地，成功橋以下游段北岸陸域為 35 公尺寬之公園用地及 20 公尺之綠園道（六），其餘屬第七種特定貿易核心專用區；南岸陸域為 32 公尺寬之綠園道（四），後線屬第七種特定貿易核心專用區及綠園道（七）及公園用地（公四）。

依「變更高雄多功能經貿園區特定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土地使用分區管制公園用地之土地管制，建蔽率與容積率分別為 12% 及 36%。另根據「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多目標使用辦法」，公共設施用地多目標使用之用地類別、使用項目及准許條件，依下

表 2-5 之規定。但作如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相關規定供民間參與公共建設之附屬事業用地，其容許使用項目依都市計畫擬定、變更程序調整，不受附表（摘錄如表 2-5 所示）之限制。本府海洋局配合「高雄市前鎮區公 4 用地海洋休憩集會所民間自提 BOT 案」所需，業已辦理公園用地（公四）都市計畫變更，調整該區土地使用管制及都市設計基準，開放水上運輸業（G3）、藝文業（J6）、休閒、娛樂服務業（J7）、觀光及旅遊服務業（J9）、零售業（F2）、綜合零售業（F3）、餐飲業（F5）及經高雄市政府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之遊艇碼頭周邊服務（包括設備販售、管理站、遊艇俱樂部、艇庫等）必要性使用，並將土地使用強度回歸「都市計畫法高雄市施行細則」規定等。



資料來源：高雄市都市計畫地理資訊，本計畫整理

圖 2-7 第五船渠周邊都市計畫土地分區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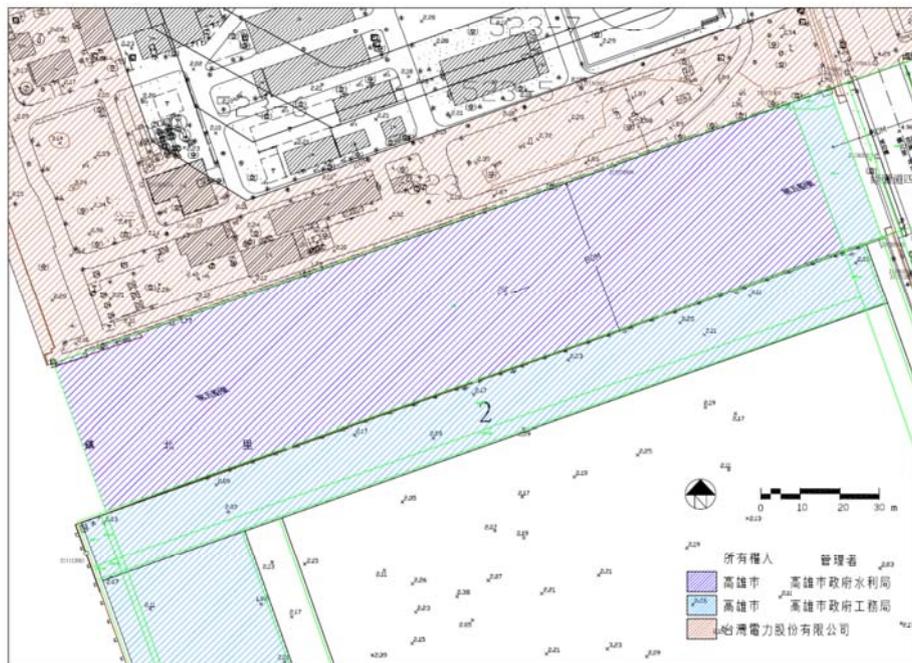
表 2-5 公共設施用地平面多目標使用附表

用地類別	使用類別	准許條件	備註
公園	一、社會教育機構及文化機構。 二、體育館。 三、休閒運動設施。 四、集會所、民眾活動中心。 五、停車場、電動汽機車充電站及電池交換站。 六、自來水、再生水、下水道系統相關設施、電信設施、資源回收站等所需之必要設施。 七、警察分駐（派出）所、崗哨、憲兵或海岸巡防駐所、消防隊。 八、兒童遊樂設施	1.面積在五公頃以下者，其地面作各項使用之建築面積不得超過百分之十五；面積超過五公頃者，其超過部分不得超過百分之十二。 2.應有整體性之計畫。 3.應保留總面積二分之一以上之綠覆地。 4.自來水、再生水、下水道系統相關設施所需之機電及附屬設施用地面積應在七百平方公尺以下，並應有完善之安全設備。 5.作資源回收站使用時，應妥予規劃，並確實依環境保護有關法令管理。 6.作第一項、第二項或第四項使用者，得附設教保服務機構、托嬰中心、老人教育訓練場所及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使用。	1.休閒運動設施：公園用地立體多目標使用之使用類別、手球場、棒球場、壘球場、足球場、曲棍球場、滑草場、自由車場、高爾夫球場及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會商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可之項目。 2.社會教育機構及文化機構之使用同「零售市場用地」之使用類別。 3.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以

		7.應考量基地之雨水滲透，開挖面積與公園面積之比率合計不得超過百分之五十，覆土深度應在二公尺以上。	日間照顧、家庭托顧為限。
--	--	---	--------------

(2)土地權屬

本計畫重新清查五號船渠土地權屬，繪製如圖 2-8 所示。經查本區域土地屬前鎮區獅甲段、興邦段與經貿段七小段等土地，河道用地所有權人為高雄市，管理單位為高雄市政府水利局(地號 150 及 151)，北側土地則為私人土地(屬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南側為公有土地，所有權人為高雄市，管理單位為高雄市政府工務局。故以土地權屬之發展性而言，水域及南側土地利用市府有自主權，發展條件尚佳。



資料來源：本計畫查詢

圖 2-8 第五船渠周邊土地權屬圖

表 2-6 土地權屬調查表

編號	地號	面積(m <sup>2</sup> )	土地所有權	管理單位	備註
1	興邦段 150 號	20	高雄市政府	市府水利局	高港公司刻辦理 劃出商港區程序
2	興邦段 151 號	31,762	高雄市政府	市府水利局	
小計		31,782			

## 5. 水域現況與水深

### (1) 水域現況

基地北側為台電南部電廠範圍，目前仍在使用當中，該廠尚無遷廠規劃。船渠南側原為台肥公司廠址，目前已拆遷完畢，為第 90 期重劃區範圍，已完成區內道路動線，未來將供經貿發展之核心用地。

現況船渠內有兩岸沿線有水泥樁設施，為早期儲放原木使用之設施。本渠段左岸可能為板樁式直立護岸，右岸為砌石護岸，後方均有圍籬阻隔。目前左岸後線為市地重劃區，已規劃為綠園道及經貿發展使用。



圖 2-9 五號船渠成功橋以下游渠段兩岸水泥樁概況



圖 2-10 五號船渠成功橋以下游左岸為直立式護岸與後方綠園道素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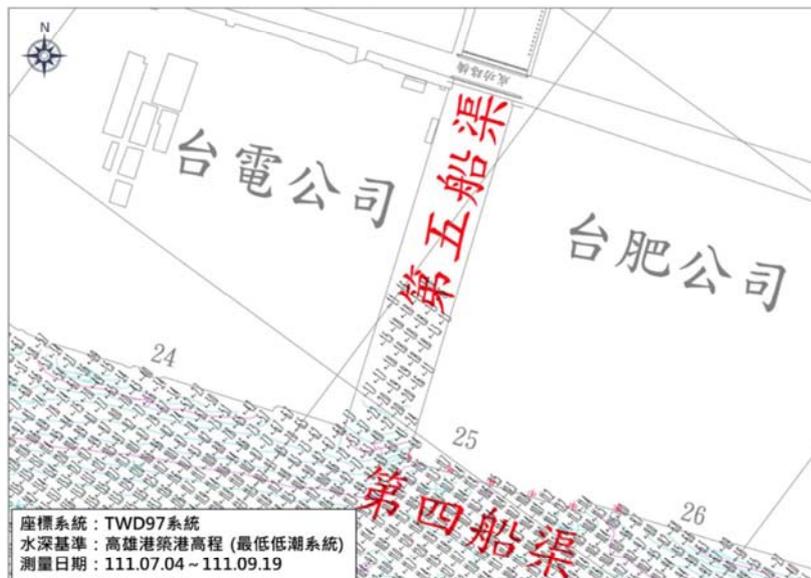


圖 2-11 五號船渠成功橋以下游右岸為砌石斜坡護岸與南部電廠設施



圖 2-12 成功橋經可供輕軌及自行車道通行使用

另根據 111 年 9 月臺灣港務公司實測水深資料最淺處約在接近兩岸處有 CD-1.1m 左右(高雄港低潮系統)，與規劃未來泊靠遊艇對象吃水深略顯不足，故需於本工程優先進行處理，以改善未來開發需求條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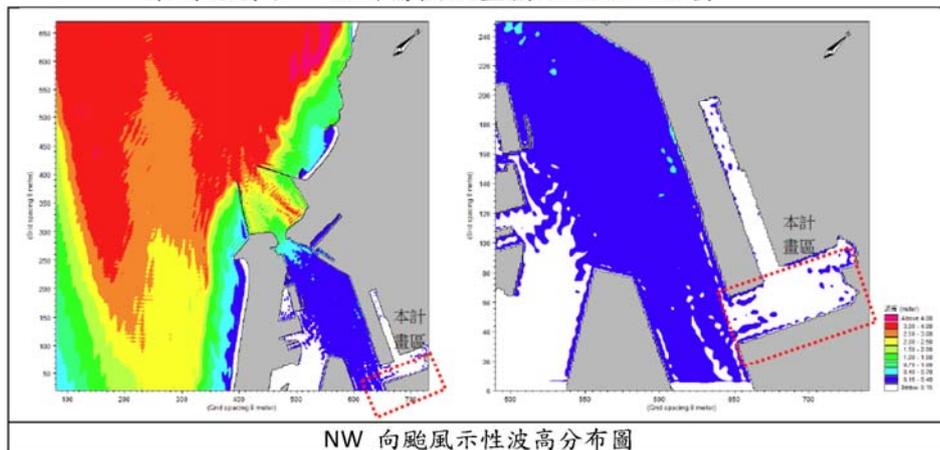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臺灣港務公司網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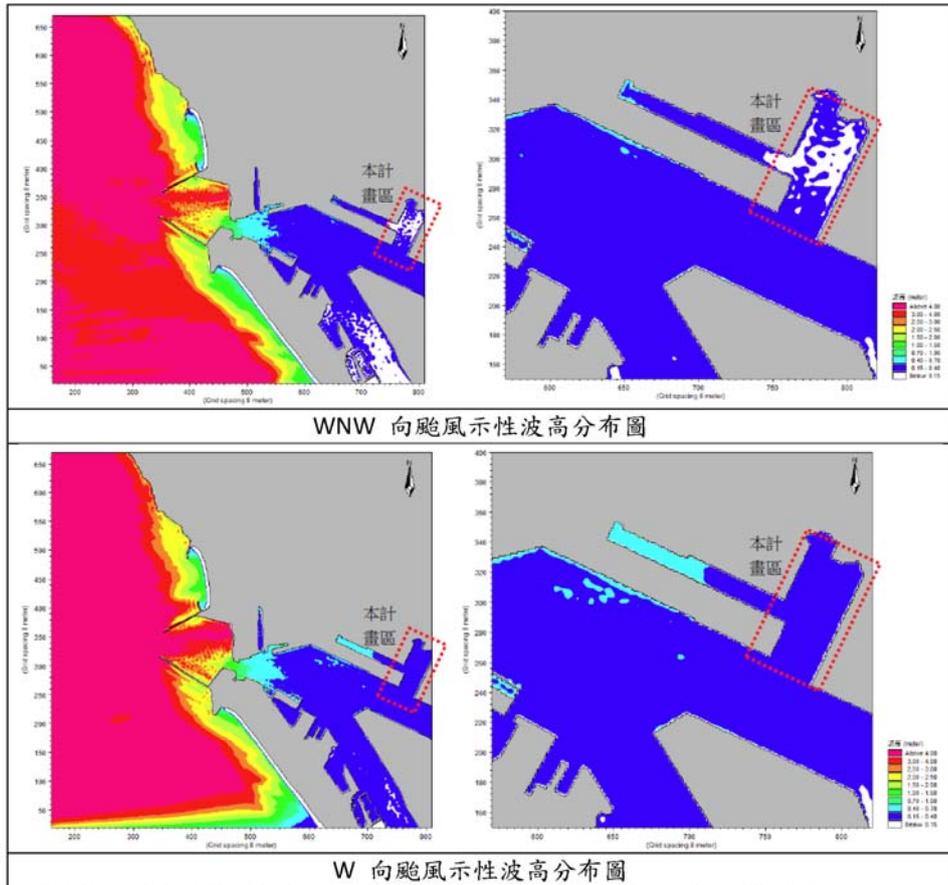
圖 2-13 第五船渠實測水深圖

(2) 水域靜穩度條件

本計畫區因位於高雄港內航道水域，波浪影響小，經蒐集鄰近水域之波高分析，依高雄港務分公司 107 年「高雄港愛河灣遊艇碼頭專區水陸域設施工程」之細部規劃及初步設計報告書，一港口附近內航道以受 W 向颱風波浪較為明顯，該計畫以 MIKE 21 數值模式分析 NW、WNW 及 W 向之 50 年迴歸期颱風波浪進行分析，分析結果在愛河出口一帶 #13~16 碼頭分析波高平均值在 0.13~0.22 公尺之間，如表 2-7 所示，而位於航道更內側之第五船渠理應論上波高將更低。

而在遊艇碼頭之波高限制依交通部航港局「遊艇碼頭設施規劃及設計參考手冊」建議平時需在波高 0.3 公尺以下，颱風期間為確保安全，容許波高以 0.5 公尺以下為宜，本船渠均已符合，故所需無設置擋浪設施之必要。





資料來源：高雄港愛河灣遊艇碼頭專區水陸域設施工程-細部規劃及初步設計報告書，107

圖 2-14 一港口內航道受 50 年迴歸期颱風風波浪示性波高分布圖

表 2-7 輸入波浪條件與分析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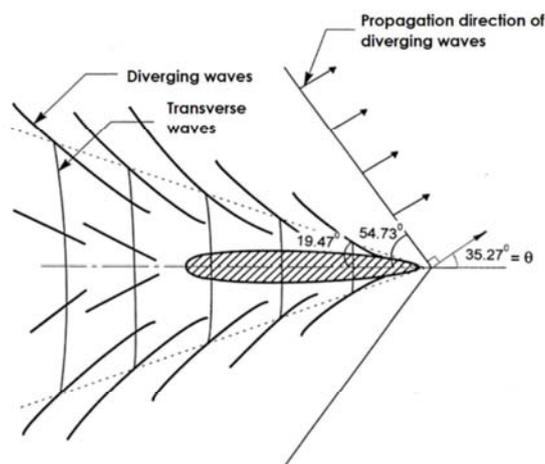
波向(條件)	示性波高(m)	
	#13~#16 碼頭區	
	最大值	平均值
NW (Hs=4.6m , Ts=9.0s)	0.30	0.13
WNW (Hs=5.5m , Ts=9.8s)	0.36	0.16
W (Hs=5.8m , Ts=10.1s)	0.37	0.22

註：分析碼頭靜穩度係以波高之平均值為依據，而最大值僅為參考。

(3) 船跡波影響評估

一般船舶航行時，因船艙排開前側之水體，水流沿船身形成壓力差，將於船身兩側及船尾形成向外擴散之水面波動稱之為船跡波，詳圖 2-15 所示。船跡波由兩種類型組合而成，分別為成八字型散開之縱波(Divergent Wave)，及與航行同向之橫波(Transverse Wave)，兩者大致均位於與船艙前方與航線夾角約為  $19.47^\circ$  內之範圍內，其中橫波之波長與週期較縱波為長；而八字型之縱波波前一般傳遞方向與航線夾角多介於  $50^\circ \sim 55^\circ$  間，且其波長與船舶最接近之第一波波長最長，並隨距離逐漸變小。

船跡波之大小受船型噸位與船速快慢影響，且隨距離而明顯衰減，故對寬闊水域之影響不大；由於船跡波之波高週期通常皆較小，因此，於封蔽水域內(如港內)可能對繫泊或停靠之小型船舶造成影響。



資料來源：Wake Waves at Kitkiata Inlet and Principe Channel。

圖 2-15 船跡波示意圖

第五船渠位於 24 號及 25 號碼頭之內，受兩處碼頭遮蔽

保護，由圖 2-16 可見，南岸主要受出港船舶之船跡波影響，北岸則受進港船舶所影響，以本計畫主要基地之南岸而言，當受到出港船舶船跡波影響時，其距離以航道中線概略估算距離約在 300~400 公尺之間，推估南岸受到船跡波之影響約為當船條件下進出港所生成之船跡代表波高的 63~69%之間，且集中於 70 公尺範圍內。

另外參考「高雄港船舶進出港及移泊交通管制作業原則」注意事項第九點說明：

（九）船舶進出港口及港內航行考量天候及舵效因素儘量以安全速度緩慢行駛並調派足夠之拖船協助。

（A）. 船舶航行通過港內浮筒及 22 號碼頭（亞灣及嘉信公司浮動遊艇碼頭）等停泊水域之前後，應減速緩行以避免產生過大湧浪，…。

未來可在本泊區遊艇碼頭開發建設完成後，要求納入相關注意事項，提升本區人員上下船安全。



圖 2-16 高雄港內航道船跡波主要影響範圍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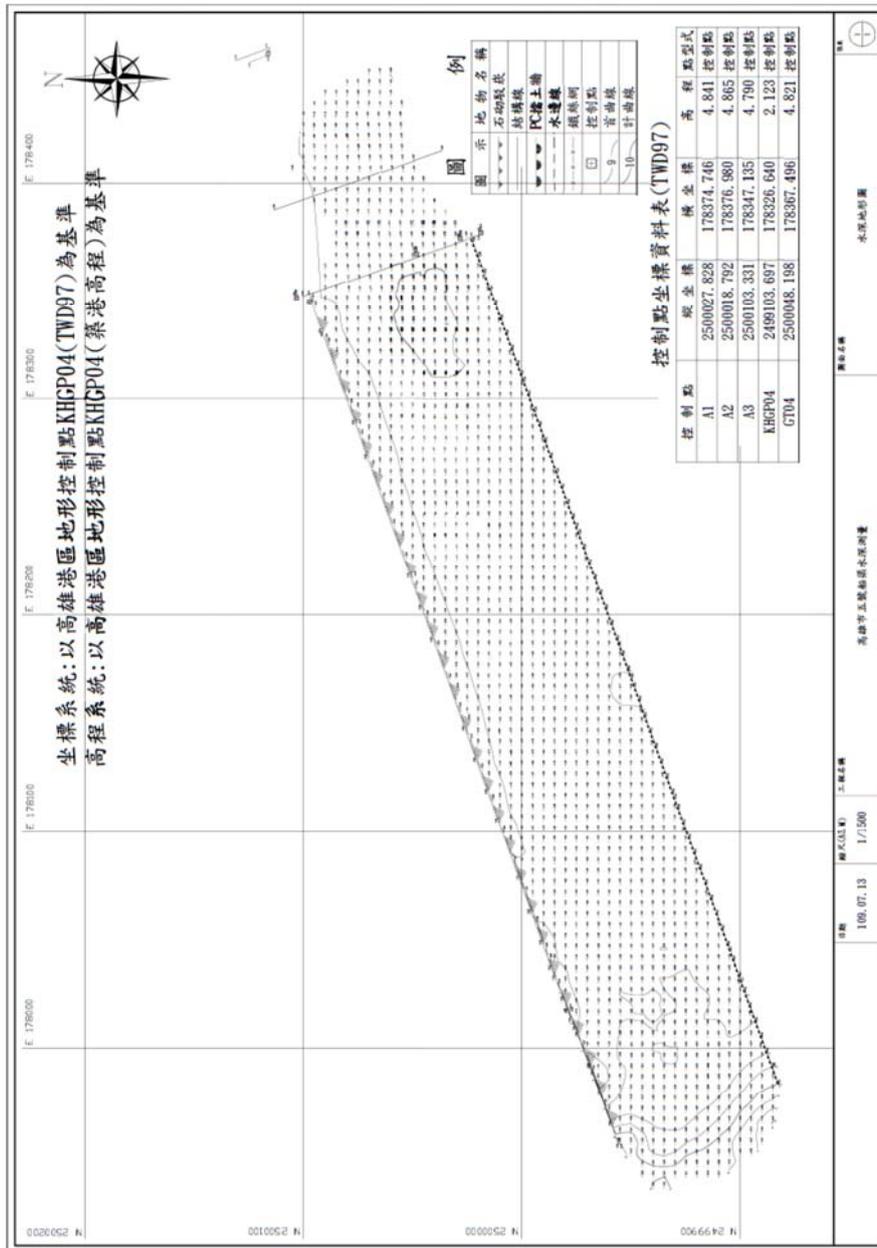
#### 6. 既有護岸結構資料蒐集

##### (1) 既有護岸結構

五號船渠位於高雄港 24 號及 25 號碼頭之間，24 號碼頭後線為台電公司所使用，25 號碼頭後線現況為第 90 期重劃區範圍，相關碼頭護岸工程施做年代久遠，圖資遺落多不可考，僅取得民國 75 年相關部分資料。由圖資可知第五船渠南側護岸於出口段 42m 範圍內為鋼板樁式碼頭，碼頭深度從水深-8.5m 漸變至-2.1m，再以 10m 方塊護岸銜接至船渠南護岸，護岸深度從水深-2.1m 漸變至-1.0m，基礎拋石深度為 1.0 m。



規劃將不擾動既有護岸基礎，以 1/3 之順坡方式下挖至渠道中央之設計水深處理。



(2)儲木用基樁概況

本船渠現有護岸前基樁，是過去原木儲放繫留之用，基樁深度實不可考，但因其結構非承載用途，初步研判應打設深度應有限，另北岸基樁距離電廠護岸有超過8公尺之水平距離，而南岸基樁距離護岸亦有約3.5公尺之水平距離，而本地區之地質研判表層為淤泥與粉土質砂層為主，以平台船搭配適當機具(震動拔樁機或高壓噴射擴孔後拔除)可將基樁順利移除。



(二)、工程分區計畫及開發方式

因本計畫屬遊艇泊區基礎改善工程，未涉及實質碼頭泊位開發，將採一次施工方式，並由政府投資建設。

(三)、泊區營運管理規劃

因本計畫屬遊艇泊區基礎改善工程，未涉及實質碼頭泊位開發，未來將由本府辦理「高雄市前鎮區公4用地海洋休憩集會所民間自提BOT案」之簽約廠商進行遊艇碼頭建置及營運管理。前經報告評估現況渠寬與水深安全，建議以中小型遊艇15公尺(50ft)為本碼頭區泊靠對象，經洽具台灣遊艇碼頭經營管理經驗業者表示，水域環境條件及其疏濬所需工程費用，將影響潛在廠商投資意願，故考量停泊船型、

減輕投資商財務負擔、提高投資商意願、潛商構想規劃及須提供部分公共泊位等條件，綜合評估後建議由政府先行改善泊區基礎環境。目前該 BOT 案業依民間自行規劃申請參與公共建設案件之申請審核標準作業程序，完成政策公告及初審工作，依潛在廠商所提可行性評估報告之水域空間規劃，疏濬後之水深條件將可符合其遊艇泊位配置需求，全案將接續辦理公聽會、公開徵求其他民間投資人及甄審會評審等作業，預計 112 年底完成公開招商、113 年 3 月底完成簽約。而針對第五船渠未來設置遊艇泊區評估提供一定比例公共泊位(非月、季、年租、會員)或臨停需求，並納入水深維護、環境清潔等工作項目，本府將於招商文件內納入後續 BOT 業者應辦事項，以利維持該水域設施維運管理永續性。

(四)、周邊規劃

第五船渠位處前鎮區成功二路旁，並鄰近夢時代購物中心、好市多及迪卡儂等購物場所，距離高雄輕軌夢時代站約 800 公尺，交通極為便利。而周邊土地目前均為重劃區素地，尚未開發。

(五)、地方共識進度及承諾事項

本計畫於前期初步評估階段，已邀請專家學者、權益關係人及市府單位等開會審查評估報告(附件二)，後續亦邀集相關單位針對第五船渠後續開發規劃進行研商，除確認第五船渠排水期間不影響遊艇泊靠安全，並給予相當多建設與土地開發建議(附件三)，本府均將已研議並陸續辦理中。

另為瞭解各方對於本疏浚工程之意見與態度，於民國 112 年 6 月 8 日召開「高雄市第五船渠水域浚深工程」地方共識說明會，與會單位包含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南部發電廠、臺

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臺灣遊艇工業同業公會、高雄市遊艇服務商業同業公會及府內其他單位代表等，對於未來工程或開發給予建議，未來本府辦理工程招標與委辦作業時將納入考量，以利整體計畫之推動（附件四）。

(六)、環境影響評估及公共工程生態檢核

1.環境影響評估

本工程屬港區環境基礎改善作業，依據「開發行為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細目及範圍認定標準」第10條第1項第1款第10目之規範「位於海域。但為維持既有港口船隻進出及港埠正常營運之維護浚挖，不在此限」，本工程範圍屬高雄港海域，且屬於維持既有港口船隻進出及港埠正常營運之維護浚挖，爰無須辦理環境影響評估，詳附件五。

2.公共工程生態檢核需求

依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12年7月18日修正之「公共工程生態檢核注意事項」第二條規定如下：

「公共工程生態檢核注意事項」第二條
二、中央政府各機關辦理新建公共工程或直轄市政府及縣(市)政府辦理受中央政府補助比率逾工程建造經費百分之五十之新建公共工程時，須辦理生態檢核作業。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在此限： (一) 災後緊急處理、搶修、搶險。 (二) 災後原地復建。 (三) 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且經自評確認無涉及生態環境保育議題。 (四) 已開發場所且經自評確認無涉及生態環境保育議題。 (五) 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並納入生態範疇相關指標之建築工程。 (六) 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前項辦理生態檢核作業，以該工程影響範圍為原則。

本計畫辦理船渠(河道用地)水深浚深工作相關經費，依遊艇泊區整體發展計畫補助作業要點規定，受中央政府補助比率未逾工程建造經費百分之五十，爰無須辦理生態檢核作業。

### 三、建設目標與效益說明

#### （一）建設目標

依前期計畫初步評估建議，第五船渠合宜泊靠船舶以水深為控制條件之選擇結果，計畫船型以 15 公尺以下之中型遊艇（動力艇）為規劃對象，其船舶諸元為：船長 15 公尺，船寬 5.0 公尺，吃水深 1.2 公尺。

船席水深需求為  $1.2+0.6=1.8$  公尺，未來浚深後至少水深需大於此數據(以低潮系統為基準)，本次工程預計浚深至 CD-2.0m，符合需求。

#### （二）效益說明

本工程目的優先將第五船渠之泊區與航道水深浚深至必要深度，疏浚面積達 25,211 平方公尺，預計配合「高雄市前鎮區公 4 用地海洋休憩集會所民間自提 BOT 案」得規劃為以 30 至 51 個船席位（須包含部分公共臨停泊位）為原則之遊艇碼頭。

### 四、計畫辦理項目

依 111 年 9 月港務公司委託之測量資料可概知現況第五船渠水深最淺處約在 CD-1.1m 左右（高雄港低潮系統），而成功橋橋墩高程為 EL.-2.0m，推估在低潮系統約 CD-1.6m 左右，故建議泊區與航道可再加深 0.3m 之浚深安全餘裕，本計畫取目標水深為 CD-2.0m，南北護岸則配合現況水深不擾動，保持 1 公尺範圍後以 1:3~1:5 順坡下挖至設計水深 CD-2.0m，接近成功橋部分保留 30 公尺安全距離不疏浚，航道及船席 69 公尺

之範圍內可疏浚至 CD-2.0m，出口 25 公尺範圍內則配合較大船舶使用疏浚至 CD-3.0m。浚深工程配置如圖 4-1 所示，斷面示意如圖 4-2 所示。

另配合本次浚深工程之船機動員作業，並將既有船渠內兩岸之水泥基樁拔除後並處理運棄，讓後續水域建設開發更佳便利。而疏浚土方將先於陸上暫置（暫置區需設置環保設施）初步瀝乾，再以半密封車運送至鄰近合法土資收容場所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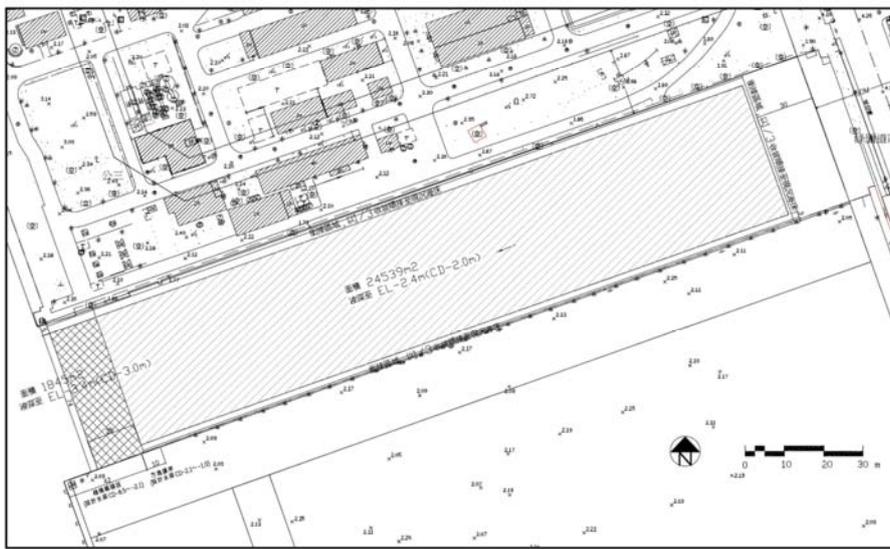


圖 4-1 第五船渠設計浚深範圍與深度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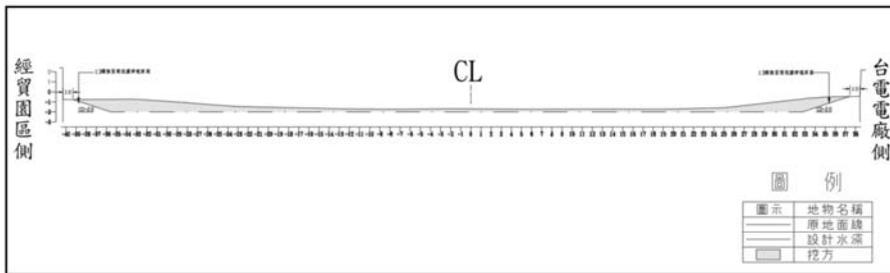


圖 4-2 第五船渠設計浚深斷面示意圖

上述資料僅為規劃階段所建議之施做範圍與斷面示意，未來

將辦理委託技術服務就工程實際內容重新調查與安全性審慎  
評估後決定最終設計圖面與工程預算。

**五、計畫期程與經費需求**

(一)執行單位

本案執行單位為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二)計畫期程(實際期程依經費核定函文收訖時間遞延)

月份	112/ 11	12	113/ 0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工程建設案													
技術服務標案上網招標	■												
技術服務標案決標		■											
設計書圖製作並審查完成			■	■									
工程標案採購/決標				■	■	■							
工程開工與執行					■	■	■	■	■	■			
工程竣工											■	■	
結案驗收											■	■	■
請撥第一期款(30%)		■				■							
請撥第二期款(40%)								■					
請撥第三期款(25%)										■			
請撥第四期款(5%)													■

(三)計畫里程碑

工作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技術服務標案招標	112 年 11 月
技術服務標案決標	112 年 12 月
完成設計書圖	113 年 2 月
工程標案招標	113 年 3 月
工程標案決標	113 年 4 月
工程開工	113 年 4 月
工程竣工	113 年 9 月
結案驗收	113 年 11 月
報航港局備查	113 年 11 月

(四)經費分析

1. 建設工程經費分析

依據前期初步評估內容並參考近年物價變動情形，編列如表 5-1 所示之經費需求。

表 5-1 工程建設經費估算表

編號	項 目	單位	數量	單 價	複 價	備註
壹	發包工程費					
一	疏濬工程					
(一)	水中挖方	M <sup>3</sup>	12002	300	3,600,539	挖方量依 109 年實測估算
(二)	搬運堆置與環保設施	M <sup>3</sup>	12002	150	1,800,269	
(三)	拔椿及廢棄物處理	支	66	50,000	3,300,000	
(四)	土資場收容	M <sup>3</sup>	12002	1,160	13,922,082	B6 類收容場(本項土方量依實際挖方曝曬滲水後之實作數量結算)
(五)	雜項費用(施工前後測量、機具、監視設備、假設工程)	式	1	2,000,000	2,000,000	含污濁防止膜
	小計 一				24,622,890	
二	品質管理	式	1	492,458	492,458	約 2.0%
三	職業安全衛生	式	1	492,458	492,458	約 2.0%
四	環境維護費	式	1	246,229	246,229	約 1.0%
五	交通設施及管理維護費	式	1	246,229	246,229	約 1.0%
六	材料試驗費	式	1	123,114	123,114	約 0.5%
七	包商利潤及工地管理費(約一之 8%)	式	1	1,969,831	1,969,831	
	小計(一~七)				28,193,209	
八	工程營造綜合保險費(約一~七之 0.3%)	式	1	84,580	84,580	
九	營業稅(一~八之 5%)	式	1	1,413,889	1,413,889	
	合計(壹)				29,691,678	
貳	非發包工程費					
一	工程管理費(約壹.一~七之 3.1%)	式	1	873,989	873,989	依「高雄市政府所屬機關學校工程管理費及工作費編列及支用要點」換算

決 議 案 (第 2 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編號	項 目	單位	數 量	單 價	複 價	備註
二	空氣汙染防制費(約壹.之 0.28%)	式	1	83,137	83,137	
三	設計監造服務費(約壹.一~七之 8.9%)	式	1	2,509,196	2,509,196	依技服辦法「公共工程(不包括建築物工程)技術服務建造費用百分比上限」換算
	合計(貳)				3,466,322	
	總價(總計)				33,158,000	

2. 投資成本效益說明

本計畫投資成本約新台幣 3,316 萬元，預估可增加「高雄市前鎮區公 4 用地海洋休憩集會所民間自提 BOT 案」廠商投資項目與規模，活化周邊土地利用，打造市民親水綠地服務公共設施空間，並促進本市海洋遊憩休閒產業發展。

3. 分年經費分攤如下表所示。

經費來源		各年度經費需求(千元)			總計	備註
		112 年	113 年	114 年		
公務預算	中央	376	16,203		16,579	高雄市政府財力分級為第三級(50%)
	地方	376	16,203		16,579	
合計		752	32,406		33,158	

高雄市政府 112 年度提請先行墊付執行計畫明細表

執行機關：海洋局

計畫名稱	先行墊付金額(元)			補助單位	補辦預算情形
	補助款	市府自籌	合計		
高雄市第五船渠水域疏浚工程建設	16,579,000	16,579,000	33,158,000	交通部航港局	112 年補助及配合經費納入 113 年度追加(減)或 114 年度預算案。
總計	16,579,000	16,579,000	33,158,000		